

新青年

LA JEUNESSE

陳獨秀先生主撰

中華民國郵務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目 要

詳細目

時局雜感

儒家主張階級制度之害

Our Outlook.

琴魂

縫衣曲

白話詞

余之病院中經驗

羅斯福國防演說

託爾斯泰之平生及其著作

女權平議

陳獨秀

吳虞

李寅恭

劉牛農

劉牛農

胡適

李張紹南

李權時

凌雲

吳曾剛

刊在冊內

原 名 青 年 雜 誌

第 三 卷 第 四 號

上 海 群 益 社 印 行

會話作文必備之書

英漢雙解辭典

▲大本一冊定價二元五角▼

▲小本一冊定價一元六角▼

棋盤街

上海 羣益書社 印行

字之構造本乎事之意有淺深。故字之義有顯晦。淺顯者易說。深晦者難明。此微之各國而皆然者也。中英兩國地異俗殊。譯解之字。與欲求字字悉與原文吻合。毫無遺義。殊屬難能之事。海通數十年。我國行用之英文字。與僅祇漢譯單解一種。每有字義曲奧。不易知曉者。非索攷於英文原本不可。然此非積學之士有所不能。中等程度。未易語此。本社欲補斯缺。特編此雙解之本。凡舉一字。既有漢文譯解。復列英文原解。兩相比照。其義自見。可無疑。聞不通之苦。茲請述其特色。

雙解之益。既如右述。雖未敢因此抹殺一切單解之類。然其所以彌補單解之缺。項者。實不為少。不獨有助於漢譯之本。且能補英文原本所不及。此蓋我國前此所無。當今國有之本也。

- 本書用最新最良之編纂法
- 本書蒐集英文中極必要之文字
- 本書既知英文釋義之深微
- 本書復知漢文釋義之確詰
- 本書兩解參照。足為練習翻譯資料
- 本書於讀書釋解。增旁疏引証之功
- 本書於會話作文。長活用英字之力
- 本書為中等程度預備讀英文專書之基礎
- 本書與單解辭典異其功用。而收効最大

誠實無華敷陳
國家社會實際
利害之大雜誌

公民

零售 每册
定價 六元
郵費 二角
全年 十二册
定價 六元
郵費 二角

三元六角
一元六角
三元

三分

本誌以準據國情酌參學理討究實際治術介紹近代文明為主
旨本此良心平情商榷不涉偏黨不尙空談已出三期風行海內
第四期起益加改善添聘名流擔任撰著茲將前三期要目檢錄
如次

第四期	第三期	第二期	第一期
修正天壇憲法草案私議	司法制度芻議(上)	余之實業前途觀	新舊均勢之觀察
各國罪犯之待遇	周代之地方自治	財政商榷書	司法制度芻議(下)
論西北棉業	澳洲華工之過去與未來	歐戰聲中立國對外貿易之趨勢	今後之政治問題
地方財政制度議	丹麥之救貧制度	歐戰聲中立國對外貿易之趨勢	東蒙畜牧之概況
官條政治亡國論	中美對德交涉之討論	耶律芮克憲法變化論	日耳曼之新聞紙與政黨
俄羅斯新國			

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羣益書社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各省會商埠 中華書局
各省會商埠 中華書局
各大書坊
總發行所
上海威海衛路 瑞興里公民雜

新青年 第三卷第四號目次

(民國六年六月一日發行)

時局雜感..... 陳獨秀

儒家主張階級制度之害..... 吳虞

Our Outlook..... 李寅恭

琴魂..... 劉半儂

靈霞館筆記 縫衣曲..... 劉半儂

白話詞..... 胡適

藏暉室筍記..... 胡適

余之病院中經驗..... 李張紹南

羅斯福國防演說..... 李權時

托爾斯泰之平生及其著作..... 凌霜

基督教徒當爲士奉否.....何源來

讀者論壇

(一)青年之自己教育.....朱如一

(二)論迷信鬼神.....徐長統

國外大事記.....記者

國內大事記.....記者

通信

女子問題

(一)女權平議.....吳曾蘭

(二)改良家庭與國家有密切之關係.....孫鳴琪

書報介紹

北京大學同學儉學會啓及簡章

正誤表
第三卷第二號正誤表

通信

頁	行	誤	正
三	一五	程	程振基
八	一〇	圭臬	圭臬
九	七	圖編	圖款
九	一二	皆所	皆偶所
一三	一	多聞	無聞
一三	六	立學	立學
一六	一	イダダラ	インクラ
一六	八	托爾斯泰	托爾斯泰
一七	一〇	國音	譯音
二〇	一	嶽新	嶽新
二〇	四	無河	無可
二一	四	直誤	直誤
二三	八	本到午鏡白四字	

時局雜感

陳獨秀

兩月以前，吾人對於外交問題，攬世界之大勢，與國民以指針。不料朝野兩方面，均屬手揮五絃，目送飛鴻，意在政爭，假外交爲手段，以國家爲孤注。嗚呼！何其大膽妄爲，無愛國心一至此哉。

此次政變之是非利害，國內人自有公評。本誌自無加以慷慨書空之必要。且不欲以此等卑污細事，費吾潔白青年讀者之時間。惟愚對於時局，懷種種感想，不得不吐諸國人之前者，敢爲讀者一一陳之。愚固迷信共和，以爲政治之極則。政治之有共和，學術之有科學，乃近代文明之二大鴻寶也。然衡以國人信仰共和之量，日益增加，又無力使國中反對共和之蝥賊，日益減少。日惟張空拳，繩民賊以法度。狹隘無遠識之黨徒，對於比較的略知現代國家組織之敵黨，日造惡言，逼使挺而走險。憲法空文，不能自行也。歐美文明制度，如何乞靈於空文，強使盡行於至野蠻不識字無經濟能力之豚尾民族哉。援春秋責備賢者之意，政局至斯，吾國民黨人當首任其咎。

自吾神經過敏之國民黨人之眼觀之，凡進步黨人，皆陰謀家也，皆敗壞國家之蝥賊也。然以愚耳目之所聞見，良心之所判斷，進步黨不乏賢達可敬之士。惟愚之評論進步黨人也，急近功名，依附權貴，憚於根本之改革，是其所短耳。以此原因，進步黨人每以能利用權門自喜，而反爲權門所利用，一點污於袁世凱，再見欺於督軍團。國民黨之榮譽，往往在失敗，進步黨之恥辱，往往在勝利。吾知該黨賢達，訴諸良

心必當慚。慚復慚。懺悔復懺悔矣。嗚呼！一之爲甚，不可以再。再又甚焉，不可三也。而今而後，吾國政治，倘有政黨活動之餘地，吾國民黨人對於進步黨諸公，固應有相當之敬意。而進步黨諸公，亦應有根本之覺悟。此覺悟維何？即公等，倘欲使中國稍近現代國家組織，則公等之敵，非國民黨人。吾國民黨人，實公等之友也。吾國民黨人，非於根本上，反對立憲政治。使之萬萬不能發生者，立憲政治者，現代國家存在之必然的條件。進步國民兩黨，根本相同之政見也。吾故曰：吾國民黨人，實公等之友也。假敵滅友，在道德上，非君子之行。在政略上，亦非自全之道。竊爲公等不取焉。

國家組織之作何狀態，實以國中有力量分子若何配布，以爲衡。配布得當，國基安寧。然後據此事實，載之憲章，始可垂諸久遠。蓋國法之爲物，充分得以實施者，條文多。後於事實，若以理想製憲法若干條，去事實絕相遠，其何以見諸施行哉？中國國家組織，自元設行中書省以來，分權制度，已早萌芽。清政不綱，省權益重，兵馬財賦，多不統於中央。辛亥兵興，勢益分裂。倘順此事實，創爲聯邦，則六年以來，政局紛爭，必當稍殺。不幸野心家利用一二書生，統一之誤解，一般俗見，亦不解統一國家與單一國家之爲二物。聯邦雖非單一國家，却不害其爲統一。章秋桐先生，在民立報紙上，屢申此義，奈國人，不察也。勉強牽合，日言統一，日益紛爭。國基迄不鞏固，無他，國家組織，偏於理想，而遠於事實之爲害耳。復次論及國中有力量分子，應若何配布，則中國國家組織，亦宜分而不宜合。

北洋系以普魯士自居，力倡大權政治，軍國主義。國民黨以革新先覺自命，傾向平民政治，自由主義。此二派人之思想之政見，殆若南北兩極之不相及，水火冰炭之不相容。求其調和相安，各得其所，於同一國家組織之下，自非昏瞶，知其難也。同一北洋系，而馮段又未必相容。同一民黨，而孫岑素不相得。同一

護國軍而滇粵勢不相下，分裂之象已至於斯。倘不因勢利導，使國中有有力分子，各得其所，則各派健者同室異心，貌飾調和而心懷勦滅，勦滅不可能也。兩敗俱傷已耳。國家組織之偏於理想而遠於事實也。其爲害必至於斯。對於今之時局，有排難解紛之責者，曷深思之。

社會國家之進步也，其道萬端而始終賴爲必要者，乃有大衆信仰之人物爲之中樞，爲之表率。吾國自互市以來，日益貧弱，無一頁光榮歷史之可言者，正坐此耳。此百年中國內最知名之人物，莫如曾國藩、李鴻章、袁世凱、康有爲、孫文五人。孫氏爲人，尙未有定評。康則日夜自毀，殆已無可救治。袁世凱所製造之國民罪惡，今後數十年，且恐不能洗淨。曾李功業，亦殊卑卑不足道。就吾人耳目所接近，求一公同崇拜足資模倣之人，竟藐不可得。此國人之所以日趨下流也。今之在朝者若黎元洪、段祺瑞，在野者若孫文、岑春煊、梁啓超、唐紹儀、章炳麟，皆一時聞人，毀譽尙未大定者，愚甚望其以社會之中樞國民之表率，自任勿自殺，而社會爲自救計，亦勿以細故而殺之，使一國人才完全破產也。社會得一聞人，必培養數十年，毀之至易，成之至難。願社會珍重之。尤願其人慎自珍重，勿爲袁康之續，使吾人滋痛。吾思至此，吾心甚悲。

吾人理想中之中華民國，乃欲躋諸歐美文明國家，且欲駕而上之，以去其惡點而取其未及施行之新理想，乃事象所呈，使吾人之失望，出乎情理之外。於是不得不拋棄平昔之理想，以求夫最低限度之希望。此希望維何？曰：削除此自古與國家絕對不能兩立之叛將驕兵耳。自袁氏執政以來，故縱此驕兵叛將，爲害遍於國中。段氏繼之，亦未能制止。今且明目張膽，萬惡不法之張勳倪嗣冲，竟橫戈躍馬，逞志京

津自稱起義矣。國中賢豪長者，不思討賊，且以調和之說進。嗚呼！中華民國，尙復成何世界。此等凶頑，倘不剷除淨盡，則一切理財治軍興學殖產，均無從談起。一切國會憲法新政法理，皆屬戲言。不獨共和憲政不能施行，即君主制度亦不能成立。唐末藩鎮，無其蠻橫，明末廠逆，無其凶肆，即唐宗漢祖復生，不能保皇冠不爲其所溺。此時中國能剷除此等凶頑與否，非僅共和能否存在之問題，乃國家能否存在之問題也。因此等凶頑，必不能生存於二十世紀之世界。國人不能自除之，將必由他人剷除之。由他人剷除之，則國不國矣。欲存國家，必去此凶頑。去此凶頑，然後財賦可理政令可行學可興國可保。然後始有共和可言。不然，不但共和必無幸，國家之危且如曩邪。

東漢辭典

定價一元五角

分類精審	解釋明確
收羅宏富	裝印堅美
攜帶輕便	定價低廉

上海

棋盤街

羣益書社

印刷行

儒家主張階級制度之害

吳虞

滿清時京師大學堂監督劉廷琛者，素主三綱之說。楊度在諮政院演說忠義之衰，由於孝悌，劉大非之。詆楊爲少正卯，宜加兩觀之誅，大有息邪說正人心，覲觀兩廡，特豚之意。然吾於其奏疏中歐美主耶教，重平等，中國主孔孟，重綱常，數言謂足證東西教義之優劣。蓋耶教所主，乃平等自由博愛之義，傳布浸久，風俗人心，皆受其影響，故能一演而爲君民共主，再進而爲民主。平等自由之真理，竟著之於憲法，而罔敢或渝矣。孔氏主尊卑貴賤之階級制度，由天尊地卑，演而爲君尊臣卑，父尊子卑，夫尊婦卑，官尊民卑，尊卑既嚴，貴賤遂別，幾無一事不含有階級之精神意味。故二千年來不能剷除階級制度，至於有良賤爲婚之律，斯可謂至酷已守孔教之義，故專制之威，愈衍愈烈。苟非五洲大通，耶教之義輸入，恐再二千餘年，吾人尙不克享憲法上平等自由之幸福，可斷言也。或曰孔孟之書，未常無公平之理，不知尊卑貴賤之階級，既嚴雖有公平之理，亦斷不能行。此考於歷史易知。荀子宥坐篇，記孔氏誅少正卯之言曰：心達而險，行辟而堅，言僞而辯，記醜而博，順非而澤。此五者有一於人，則不得免於君子之誅。而少正卯兼有之，不可不誅也。是以湯誅尹諧，文王誅潘止，周公誅管叔，太公誅華仕，管仲誅付里乙，子產誅鄧析，史付，此七子者皆異世同心，不可不誅也。尹諧潘止付里乙，史付，楊偉，注事迹皆未聞，而就管叔華仕鄧析之事迹推之，則據近世文明法律，固無可誅之道。然七子者皆不獲免，此則以尊貴治卑賤，竟無學說異同與政治犯之可言，何公理之得伸耶？又據范家相家語証僞云，少正卯一事，卽以論語證之，可見其

非。夫子對季康子患盜曰：子爲政焉用殺。豈身甫執政，先殺少正卯以立威哉。據稱少正卯聞人之僞，不過褻其鞶帶，甚則投之遠方，已足蔽辜，初無死法。乃以是爲爰書，遽殺之，兩觀之下，尸於朝三日，魯君與季氏其何以堪。卽臣庶亦不服也。若其人別有亂政之實，何以不爲子貢明言之。然此非但家語之失也。北齊劉晝曰：少正卯在魯與孔子同時，孔子門人三盈三虛，唯顏淵不去。夫門人非不知孔子之聖也，亦不知少正卯之佞。子貢曰：少正卯魯之聞人也，夫子爲政，何以先之。夫子曰：賜也，非爾所及云云。其言未知何本。如所言似子之誅少正卯，以其欺世盜名故耳。然總非聖人作用。是少正卯之誅，儒教徒亦不敢竟以爲是。蓋孔氏之七日而誅少正卯，實以門人三盈三虛之私憾，所以一朝權在手，便把令來行。梁任公亦謂此實孔氏之極大污點矣。自孔氏演此醜劇，於是後世雖無孔氏，而所誅之少正卯遍天下。至明思宗亦以少正卯斥黃道周，幾不免於死，作備之禍，吁可悲也。今滿清已亡，君綱早絕，而劉廷琛不聞遠希王蠋，長揖齊夷，斯亦可謂色厲內荏，深愧當日道學家主持綱常名教之門面語矣。蓋孔氏之徒，湛心利祿，故不得不主張尊王，使君主神聖威嚴，不可侵犯，以求親媚。而當時之人格高潔，如沮溺之流，皆深鄙夷不屑。觀微生畝，丘何爲是柄柄者歟。毋乃爲佞之言，及孔氏事君盡禮，人以爲諂之語，則孔氏之諂佞，當時固暴著於社會矣。夫孔氏對於尊卑貴賤之態度，於鄉黨篇記之特詳。其種種面目，變幻不測。雖今日著名之丑角，亦殆難形容維肖。誠可爲專制時代官僚派之萬世師表者也。然孔氏尊卑貴賤之見，深中於心，則尤不止此。家語子路初見篇曰：孔子侍坐於哀公，賜之桃，與黍焉。孔子先食黍，而後食桃。左右皆掩口而笑。公曰：黍者所以雪桃，非爲食也。孔子對曰：丘知之矣。然夫黍者，五穀之長，郊禮宗廟以爲

上盛果屬有六而桃爲下。祭祀不用，不登郊廟。丘聞之，君子以賤雪貴，不聞以貴雪賤。今以五穀之長，雪果之下者，是從上雪下。臣以爲妨於教，害於義，故不敢。公曰：善哉！（韓非子外儲說同）余謂此如世說新語載王敦初尚主，如廁見漆箱盛乾棗，本以塞鼻。王謂廁上亦下果，食遂盡。既還，婢擎金澡盤盛水，玻璃盃盛澡豆，因倒著水中而飲之，謂是乾飯。羣婢莫不掩口笑之。其糞漏與孔氏正同。夫鄉里小人，初入餐館，不辨刀叉之用，本無足異。而孔氏於桃黍之微，亦必強藉貴賤上下之義，以自飾其陋，而公然而諛。哀公亦勉強稱善，不欲窮人。王闈運謂以名尊孔氏而師之者，猶哀公之誅丘，哀公殆已知儒可以爲戲，而不可用矣。且孔氏生平動以禮自文，故當其問禮於老聃，而老子卽以其人與骨皆已朽論之。又於道德經深斥禮爲忠信之薄，亂之首。今禮記多引吾聞諸老聃之言，大抵皆孔氏所問而得之語。然其失老子之本意，則遠矣。嗚呼！孔孟之道，在六經六經之精華，在滿清律例，而滿清律例，則歐美人所稱爲代表中國尊卑貴賤階級制度之野蠻者也。好學深思之士，試研究之，自孔氏誅少正卯，著侮聖言，非聖無法之厲禁，孟軻繼之，闢楊墨，攻異端，自附於聖人之徒。董仲舒對策，以爲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韓愈原道人，其人火其書廬，其居之說，昌於是，儒教專制統一，中國學術掃地，觀顧炎武謂韓文公起八代衰，若但作原道諫佛骨表，平淮西碑，張中丞傳後諸篇，而一切諛墓之文，不作，豈不誠山斗乎。張爾岐記六祖衣鉢傳，自達摩藏廣東傳法寺衣本，西方諸佛傳法信器鉢，則魏主所賜。嘉靖中莊渠魏校督學廣東，取衣焚之，鉢碎之。曠代法物，一朝淪毀。明李卓吾以卑侮孔孟，專崇釋氏，爲張問達所劾，逮死獄中。所著焚書，兩次禁燬，言論出版，皆失自由。則儒教徒之心理與獷悍，可以想見。繆種流傳

至今日某氏收取章太炎諸子學略說燼於一炬而野蠻荒謬之能事極矣嗚呼太西有馬丁路德創新教而數百年來宗教界遂闢一新國土有培根狄卡兒創新學說而數百年學術界遂開一新天地儒教不革命儒學不轉輪吾國遂無新思想新學說何以造新國民悠悠萬事惟此為大已吁

英漢雙解詞典

- (1) 讀漢譯單解辭典者難知英文原義之深微
- (2) 讀英文單解辭典者難知漢文譯義之確話
- (3) 雙解對照可資翻譯練習
- (4) 作文會話有雙解詞典以資考鏡可免牽強之弊
- (5) 中等程度能知英文確解足為專門時代節省工力

大版 一元五角
小版 六角

上海羣益書社
印行

上盛果屬有六而桃爲下。祭祀不用，不登郊廟。丘聞之，君子以賤雪貴，不聞以貴雪賤。今以五穀之長，雪果之下者，是從上雪下。臣以爲妨於教，害於義，故不敢。公曰：善哉！（韓非子外儲說同）余謂此如世說新語載王敦初尚主，如廁見漆箱盛乾棗，本以塞鼻。王謂廁上亦下果，食遂盡。既還，婢擎金澡盤盛水，珊瑚盃盛澡豆，因倒著水中而飲之，謂是乾飯。羣婢莫不掩口笑之。其紕漏與孔氏正同。夫鄉里小人初入餐館，不辨刀叉之用，本無足異。而孔氏於桃黍之微，亦必強藉貴賤上下之義，以自飾其陋，而公然面諛。哀公亦勉強稱善，不欲窮人。王闈運謂以名尊孔氏而師之者，猶哀公之誅丘，哀公殆已知儒可以爲戲，而不可用矣。且孔氏生平動以禮自文，故當其問禮於老聃，而老子卽以其人與骨皆已朽論之。又於道德經深斥禮爲忠信之薄，亂之首。今禮記多引吾聞諸老聃之言，大抵皆孔氏所問而得之語。然其失老子之本意，則遠矣。嗚呼！孔孟之道，在六經六經之精華，在滿清律例，而滿清律例則歐美人所稱爲代表中國尊卑貴賤階級制度之野蠻者也。好學深思之士，試研究之，自孔氏誅少正卯，著侮聖言，非聖無法之厲禁，孟軻繼之，闢楊墨，攻異端，自附於聖人之徒。董仲舒對策，以爲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其道，勿使並進。韓愈原道，人其人，火其書，廬其居之說，昌於是。儒教專制統一中國學術掃地，觀顧炎武謂韓文公起八代衰，若但作原道諫佛骨表平淮西碑，張中丞傳後諸篇，而一切諛墓之文，不作，豈不誠山斗乎。張爾岐記六祖衣鉢傳，自達摩藏廣東傳法寺衣本，西方諸佛傳法信器鉢，則魏主所賜。嘉靖中莊渠魏校督學廣東，取衣焚之，鉢碎之。曠代法物，一朝淪毀。明李卓吾以卑侮孔孟，專崇釋氏，爲張問達所劾，逮死獄中。所著焚書，兩次禁燬。言論出版，皆失自由。則儒教徒之心理與獷悍，可以想見。繆種流傳

至今日某氏收取章太炎諸子學略說燼於一炬而野蠻荒謬之能事極矣。嗚呼！太西有馬丁路德創新教而數百年來宗教界遂開一新國土。有培根狄卡兒創新學說而數百年學術界遂開一新天地。儒教不革命。儒學不轉輪。吾國遂無新思想。新學說。何以造新國民。悠悠萬事。惟此為大已。吁。

英漢雙解詞典

- (1) 讀漢譯單解辭典者難知英文原義之深微
- (2) 讀英文單解辭典者難知漢文譯義之確話
- (3) 雙解對照可資翻譯練習
- (4) 作文會話有雙解詞典以資考鏡可免牽強之弊
- (5) 中等程度能知英文確解足為專門時代節省工力

大版一元五角
小版一元

上海羣益書社行

吾人求學之方針

“Our Outlook”

李寅恭

吾人求學之方針

Since the twentieth century has been acknowledged as a new era of science, the ancient state of affairs can no longer retain its former position. Controversies have even roused further emotions universally in the present day. On the one hand it is better worth living for men than in all the periods that went before, and on the other the burden of men is unprecedented. What is it? Supplies are always based on urgent demand and shortage. Right aspirations upon some intimate requirements are either sometimes felt more easily by a spectator or by the person himself when it is too late. As I have said the best intellects of the world have been concentrated in science, we, therefore, relegate other subjects to be considered another time. The modern knowledge has reached our country at a considerably late period, it is a great drawback to the development of our nation, especially from an economic point of view. Labourers wander about everywhere and meet with all sorts of ill-treatment, on account of finding no sufficient employment at home. Mines, agriculture, forestry and hundreds of industries remain in a crude condition. Raw materials cannot be aptly turned into manufactured goods. Importation without equivalent exports resulted in making the people poor and causes them to live in misery, yet they hardly realise it but seem unconscious of it. Problems left unsolved are so numerous that we need badly to prepare ourselves for the task with even more ardour than any other contemporary nation on the earth. This is patriotism! This is real service of value to the nation, community and individual! I regret our fellow countrymen will not be quite free from an illiterate condition for some time to come, and that to-day the attention of the multitude is not directed to the importance which the world attaches to science. I used to think the industrious people of the west deserve to dwell in extravagance and luxury, for they produce so many wonderful things artificially that we have scarcely imitated. Owing to this depressing war they make further advance towards improvement in life, as far as we can observe. After the war, the progress will probably be more rapid than ever, but, alas! the dawn of our country will still be doubtful in the matter of new learning. Our equipment in any branch of science is therefore our duty and the mere hope for the prosperity of our nation hereon lies. The mistake on our side in sticking too much to literary study, philosophy, etc., has been an unpardonable one just like the current disregard of the classics, ancient languages and some branches of the study of the arts in England to-day.

羣 益

美國公民學

精裝一册

定價八角

是書為美國學校通用課本。首述公民之初步。次述公民與政府之關係。次述公民於經濟上之義務。次述公民與社會之關係。次述公民與國際之關係。大而政事。小至社交。實動行止。皆宜各有限制。以矩矱之不可稍相踰越。次述先王評議。舉凡領袖。俱備其精華之遺。與我國大學。論說相出入。洵入道之軌。維社會國家之運。維不墮。於以見。美利堅立國之精神。實足為我國今日之模範。有志之士。當事作座右之銘。

印

納氏第四

英文法講義

馬相伯先生序

趙灼先生譯

納士斐爾英文典。為英文新著中最善之作。惟原書係教科體裁。且無漢文適當解釋。本社取其全書。用漢文演成講義。凡扼要處。詳加註釋。所列問題。皆附答案。曾習原文者。得此本讀之。有反證融會之益。

- 第一全 五角
- 第二全 八角
- 第三上 一元二角
- 第三下 一元二角
- 第四上 一元五角
- 第一表解 一角六分

書 社

美國民主政治大綱

精裝一册

三角五分

此書分上下二編。上編述地方自治及邦自治之制度。下編述中央政府之制度。且附述合衆國建國及革命史略。於凡構成各種制度之要素。組織政府各部之程序。人民與約法之關係。皆能指點不繁。而大要畢備。閱覽一過。即可將共和國所以成立之大本了於心。我國國體雖已變更。而未諸共和風潮者。皆屬不少。此書最足借鑒。實屬事蹟尤極詳盡。

行

琴魂

一人獨演之短劇
原文 "The Soul of the Violin"

英人梅理爾 Margaret M. Merrill 撰
劉半農 譯

佈景——一間建築極粗陋的頂樓，（頂樓乃樓房之最上一層，多苦人居之，或用以堆積粗笨之什物）裏面牆壁窗戶，多已壞了，所用什物，只有一張破椅，一張破桌，地上還堆了些草，是當臥榻用的。桌上有個舊酒瓶，瓶頂上膠了一小段蠟燭。此時蠟燭正是點着，放出一星慘淡不明的黃光，照見桌旁坐了個容顏憔悴的男子，慢慢兒開了桌上的琴匣，取出一張四絃提琴，向他點了點頭，熟視了一會，似把他痛愛到什麼似的，又將他提了起來，同自己那枯黃憔悴的面孔並着，當他是個懂得說話的活人一般，向他說道：

老朋友——完了——什麼事多完了——到了此刻，我們倆只可說聲「再會」了。上帝知道的，我心上恨不能把自己的身體賣去了代替你，只是我這個人，已是一錢不值，而你——你這寶貝——咳！你知道麼？那邊街上，住了個歇洛克，借用莎士比亞「菲尼士商人」一劇中猶太錢虜之名。他將我什麼東西多搜括去了，所賸的，只有個你。現在他又拿出了一百金磅來，把你也搜去。咳！你想想——我這人背上沒有半件褂子，頂上沒有半片天花板，口中沒有半些兒麵包屑，一旦有這一百金磅來，那麼——你可不要怪我心急，你不過是幾片木頭湊合了，加上幾條不值錢的絃，要是拚我一個人餓死在你身上——終有點兒不上算。若即刻走下樓去——再走幾步——把你交給那掌櫃的——那就什麼事多辦妥了。一百金磅就到手了。我得了這一百金磅，可以馬上離了這老鼠窠，外面去找間好房子住着，可以買些一年來沒有入口的好食物吃吃，再可以同一班朋友們去混在一起，重做他們夥伴中之一分子。唉，一百磅！得了他簡直是發財，簡直是大發其財了！至於你，你既不知飢飽，又沒有什麼靈魂——且慢，我能斷定你沒有靈魂麼？

說着把手撥動各絃，一一側耳靜聽，那絃上便抑揚頓挫，發出柔和舒緩的聲音來。那人聽了一會，說道：

你那四絃，四絃中最細，最響之一絃，已低了些了。可是還不打緊，還賣得了。

說畢，心上已打定主意，立刻開了琴匣，想把那琴裝好了，提出去發賣。却忽然怔了一怔，聽得琴絃之上，嗚嗚的發出一種哀怨之聲。那人大奇，連忙住着手，重新把琴提了出來，擺在頸子上，擦了兩擦，說道：

怎麼！老朋友，難道我把你賣去，竟是有害於你的麼？唉！我錯待了你，你竟是有心的，有知覺的，並且還有些記憶力，能追憶舊事的。

容我來想想看，究竟有多少時候了？二十一、三十一、三十五年呀！我一世之中，大半世是同你共在一處的。你我未遇之前，你的身世，我也很知道些。記得你擱置的所在，是一家希舊的鋪子。鋪主是個白髮蕭蕭的老者，他與你相共，還不止三十五年，故把你看得分外希罕。每見客人來了，便將你取了出來，讀你身上所刻的字道：「克雷孟那，一七三二。」琴名與製造之年代。樂器愈舊則聲愈清，故音樂家恆出舊琴相誇獎。可是他別種東西多發賣，却不肯賣你。這也因為他老人家有飯可吃，並不同我這樣餓着肚子啊。那時候，除這老人之外，我便是

最痛愛你的一個人。每見了你，總喜把你捧在手中，聽你唱一曲歌。只因那老人不肯發賣，我便朝朝暮暮的想着你。那渴望之情，無論什麼奇珍異寶，多比不上他。後來有一天，那老人忽然把我叫到了他鋪子裏，向我說道：「你把自己的舊琴送給我，我這克雷孟那，便送給了你罷。」我訝道：「怎麼！你竟肯把這寶貝送給我麼？」他說：「是的，因為我年紀已老，我這鋪子，不久便要傳給別人。若是傳給別人之後，把這克雷孟那賣到了什麼荒僻手裏去了，那便不是我數十年來竭力保存的本意。現在想來，日

後能同我一樣保存這琴的，只有個你，故願舉以奉贈。」

那時我歡喜如何，不消說得。把你拿到家中之後，隨即提起弓來，在你那四條絃上，啾啾嗚嗚的拉直拉，到半夜，尙未罷手，自以爲自此以後，我是世界上最快活的一個孩子了。於是每到什麼地方，總把你攜在身間，不能一時一刻離了你，便是人家要拿個錦繡江山來交換，我也決然捨不得。唉！可惜那時我的肚子不餓，到得現在，可就大不相同了。

說至此，那人仍把頸子倚在琴上，舉起一手，慢慢的撫摩那琴上的四條絃，看他神氣，一半兒像醒，一半兒像夢，又做一壁在那兒說話，一壁却自已也不知道說些什麼。

唉！我們倆同在一起觀看這花花世界，已有三十五年了。那世界上的滋味，甜的，苦的，我們倆都已嘗到了。上自國王，下至乞丐，也都已聽到了你，賞識到了你。你還記得麼？有一天晚上，我們倆同在柏林，在一家戲院裏，奏了套「夢中曲」。忽然右邊包廂裏有一個妙齡女郎，從手中取了朵絕大的紅玫瑰，對着戲臺擲上，恰巧不偏不倚，正擲在你琴上。那花柄上一個刺，又却巧絆在你絃上。我正想徐徐解他下來，却不防花已損了，只覺眼中一紅，一陣鮮血似的花瓣兒，已紛紛墜至脚下。於是我傷心已極，即提起弓來，奏了一曲「最後之玫瑰」。見靈霞館筆記「詠花詩」一節中。你那絃上，也不期然而然的放出一種淒淒切切的顫音來。奏提琴以能放顫音者爲最佳。咳！我在那時，已早知道你是個有情之物了。到一曲奏完，我向台下一望，有無數眼睛同時在那兒流淚，而那擲花的妙齡女郎，竟是泣不可仰。似乎他的身體已被音樂管束着，到離座時，忽然破聲說道：「否！否！這並不是最後的玫瑰，世界上玫瑰

玫瑰多得很咧！你看！」說時將手中一大叢的紅白玫瑰一起對着戲臺擲了上來。

那時候我不知那女郎心中所愛的是我——還是你？後來正當玫瑰盛開的時候這玫瑰中之玫瑰竟死了！唉！老朋友我想你總還記着那天天已黑了別人多已走了我們倆同到他那長眠的所在去和他話別因一時玫瑰甚多我先採了無數玫瑰把他周身多遮滿了然後提起你來叫你唱歌給他聽。哎喲！你那時的歌聲真好啊！簡直是他的靈魂和全世界的玫瑰花的香味一起寄附在你聲浪之中咧！後來又有一次我與你奏樂不知什麼人擲了一朵玫瑰花上來我一時惱着竟提起腳來把他踏得希爛請問那女郎既死玫瑰花還有開放的權利麼？

以後却交了惡運了你我倆不知爲了什麼總覺世界一切無足輕重只是你之於我反覺一天親愛一天因爲我一生所受的憂患除你之外更沒有什麼人同受的了然而我終認你爲沒靈魂的東西老朋友請你原諒着我當知一個人到了快要餓死的時候無論他說什麼再不能怨恨他的了。

唉！我也太笨了爲甚餓了肚子同這舊琴囉唆不休快去賣！

說着那人毅然決然立了起來將琴放入琴匣砰的一聲將匣蓋蓋了正想提着出去却忽止着脚側耳靜聽只覺匣中尚有餘音嗚嗚不已似乎什麼人在那兒嘆息又像一個人將死了在那兒吐出一口與世長辭的殘氣那人聽着仍是面上難過了一陣眉頭皺了。一陣挺着向前走走去不幾步忽又停脚將琴匣緊緊挾在懷中促着氣說道：

否！否！不能！這不能！我決不肯！這不是痴了麼！唉痴了痴了！餓也不妨！我決不肯賣！我不餓此刻不餓了！

此等處必須演者善爲體貼於言語之外副以極懇切極自熱之表情始克見其妙處否則斷斷續續味同嚼蠟矣。

開了琴匣，把提琴按在胸前，似乎換了個小孩子一般。

我的寶貝，你當原諒我，我方才做了個夢，要把你賣去，並非出自本意，乃是爲魔鬼——爲那餓肚子的魔鬼所驅使，現在魔鬼已去了，哈哈，我心上快活得很，來！唱個歌兒給我聽，我們倆應當永遠相共歡歡，喜喜同過了這一世罷！

把琴擺在領下，提了弓便拉。

瞎！你那正絃，此刻非但不低，聲音反比從前更好了！哈哈得啦！得啦！我們快活極了，你以爲快活麼？來！唱個「玫瑰」的歌兒給我聽！再唱個「他」的歌兒給我聽！瞧！他此刻正在那邊包廂裏，滿懷多是堆着鮮花，他又對着我們笑，把手的紅玫瑰白玫瑰對着我們擲上來了！老朋友，他既在那兒聽，我們應當格外留心，唱得格外好聽些。

這時候，那人枯黃憔悴的顏色，已變做豐腴圓潤的了，兩只昏花濛濛的眼睛，已變做英光四射的了，什麼凍咧，餓咧，已變做了腦筋中已經忘却的東西，心中只覺這一間破壞冷落的頂樓，已一變而爲一座金碧輝煌的大戲館，館中坐着幾千百個人，一個個屏息靜氣聽他奏樂，他自己的靈魂也已完全寄附在四條絃上，恍如奏至哀怨處，幾千百個人便同時下淚，奏至歡樂處，幾千百個人便同聲歡笑，奏至音調優美處，幾千百個人便高聲喝采。（演此段時，當用活動電影射至臺上幽暗之處，即室之後壁，使此人腦中幻象一一顯出，至觀者之歡笑喝采聲，當於幕後遠處發出，又當音調極低，如在虛無縹緲之間，則技術上之能事盡矣。）那人樂極，高聲說道：

老朋友聽着聽着！我們已得了好結果，這便是最後一刻了，唉！偌大一個世界，竟在今天晚上被我

們。倆。戰。勝。了！你。看。見。那。邊。的。金。光。閃。爍。麼？那。便。是。天。堂。了！

演時常用金色煙
光燈映照臺上。

樂聲愈奏愈急。琴上的弓，愈拉愈快。

撤！一條絃斷了！撤！又斷了一條了！

琴聲忽然低下，變爲沈痛之音。他那執弓的一隻手，已漸漸不穩。兩只眼睛，也已黯然無色。只是木木的對着右方一個所在。瞧着面上的神氣，却還帶着笑容。撤！又一條絃斷了！他點了點頭，發出一種誠懇柔和的聲音，低低說道：

世界上還有一朵最可寶貴的玫瑰。啣！我的寶貝，此刻光已暗了，我的眼睛已花了。所能見的，只有個你——只有個你！

撤！最後一條絃又斷了。（閉幕，稍停復啓）

佈景 一切與最初相同。蠟燭、椅子、桌子、草鋪等，都沒有改變位置。只是那人已倒在地。身旁散放着幾塊破裂的木片兒，其中片之上刻着「克雷孟那一七三二」幾個字。

縫衣曲

英人虎特 Thomas Hood 所撰縫衣曲 "Song of the Shirt" 就其性質言不過 Songs of Labour 之一。就其命意言實爲鼓吹人道主義最力之作。雖篇幅甚短僅十有一章而語意之沈痛刻畫貧女心理之周至視史託惠夫人 Mrs. Stowe 之湯姆之小屋 "Uncle Tom's Cabin" 爲黑奴描寫苦況者實無多讓也。

即坊間所售黑奴
額天錄之原本

以洋洋十數萬言

虎特倫敦人生於一七九八年沒於一八四五年。父爲書賈小學畢業後即令習雕刻之業。虎特習之未幾棄而肆力於文。間撰小品文字或滑稽詞曲都神味雋永。運筆靈動爲時人所推許。至一八二一年應倫敦雜誌之聘爲副主筆。文名遂益噪。識與不識莫不稱之曰滑稽文豪。一時文字界中知名之士亦爭與訂交。推爲後起之秀。惜體羸多病。後此二十餘年之光陰大半消磨病榻之中。生計又拙。故學生未能有所建樹。然其得意之作爲後世珍重。賞百讀不厭者。又大都從貧病交迫中得來。則逆境之於虎特固不爲無功也。

評虎特者恆謂「虎特雖以滑稽家若「幻想與怪想的」著作家見稱於世。然終不能僅僅以一滑稽家目之。觀其著述大都含有至懇切之情感。即在小品文字中亦有一種愛護正義與人道的溫柔之精神貫澈之。」 "Hood is best known as a joker — a writer of 'whims and oddities' — but he was no

THE SONG OF THE SHIRT.

(THE HARDSHIP OF ILPAID-LABOUR.)

With fingers weary and worn,
 With eyelids heavy and red,
 A woman sit in unwomanly rags,
 Playing her needle and thread—
 Stitch, stitch, stitch!
 In poverty, hunger, and dirt,
 And still with a voice of dolorous pitch,
 She sang the "Song of the Shirt!"

縫衣曲 哀女工之難
 勞而得值微也
 指痛無人知、目腫難
 為哭、貧女手針線、身
 上無完服、一針復一
 針、將此救飢腹、窮愁
 難自聊姑唱一縫衣
 曲

II.

"Work, work, work!
 While the cock is crowing aloof;
 And work, work, work,
 Till the stars shine through the roof!
 It's oh! to be a slave
 Along with the barbarous Turk,
 Where woman has never a soul to save,
 If this is Christian work!"

二
 「縫衣復縫衣、朝自
 鷄鳴起、縫衣復縫衣、
 破屋星光裏、我聞笑
 厥、蠶兒悍無人理、豈
 我所縫衣、竟裹耶穌
 體。

mere joker. Some of his pieces are filled with the tenderest pathos; and a gentle spirit, in love with justice and humanity, pervades even his lighter compositions."
 縫衣曲初刊於倫敦滑稽雜誌"London Punch"。今已公認為虎特一生著作之代表。各詩集及讀本無不轉載。其華文譯本，余似於數年前一雜誌中見之。惜當時未及留意譯者姓名及雜誌之名。今已都不省記。特為復譯如次。

III.

“Work, work, work!
 Till the grain begins to swim;
 Work, work, work,
 Till the eyes are heavy and dim!
 Seam, and gusset, and band,—
 Band, and gusset, and seam,
 Till over the buttons I fall asleep,
 And sew them on in a dream!

夢。	極。	上。	遠。	徒。	「	三
	或。	邊。	卹。	自。	縫。	
	停。	復。	雙。	慟。	衣。	
	針。	合。	睛。	縫。	復。	
	猶。	襟。	痛。	衣。	縫。	
	作。	頭。	既。	復。	衣。	
	縫。	縫。	紉。	衣。	腦。	
	衣。	倦。	袖。	。	暈。	

IV.

“Oh! men with sisters dear!
 Oh! men with mothers and wives!
 It is not linen you're wearing out,
 But human creatures' lives!
 Stitch, stitch, stitch,
 In poverty, hunger, and dirt,
 Sewing at once with a double thread
 A shroud as well as a shirt.

屍。	如。	線。	當。	母。	「	四
	自。	力。	作。	與。	人。	
	縫。	無。	身。	妻。	亦。	
	襲。	補。	上。	乃。	有。	
	庸。	寒。	衣。	取。	姊。	
	裹。	與。	百。	生。	妹。	
	貧。	飢。	我。	人。	更。	
	女。	直。	針。	命。	有。	

V.

“But why do I talk of death?
That phantom of grisly bone,
I hardly fear his terrible shape,
It seems so like my own—
It seems so like my own,
Because of the fasts I keep;
O God! that bread should be so dear,
And flesh and blood so cheap!

五
 實。足。畏。支。離。數。根。骨。
 身。與。死。魔。類。問。何。以。
 致。之。飲。食。難。充。胃。血。
 肉。信。當。廉。麪。包。信。當。
 貴。

VI.

“Work, work, work!
My labour never flags;
And what are its wages? A bed of straw,
A crust of bread—and rags,
That shattered roof,—and this naked floor,—
A table,—a broken chair,
And a wall so blank, my shadow I thank
For sometime falling there.

六
 能。有。幾。衣。食。不。周。全。
 破。屋。聊。蔽。體。結。草。以。
 爲。牀。椅。案。多。竄。圯。多。
 謝。墻。上。影。終。身。一。知。
 己。

VII.

“Work work, work!
 From weary chime to chime,
 Work, work, work
 As prisoners work for crime!
 Band, and gusset, and seam,
 Seam, and gusset, and band,
 Till the heart is sick, and the brain benumbed,
 As well as the weary hand.

七
 一縫衣復縫衣此曲
 已疲呀縫衣復縫衣
 獄犯有時縱既紉袖
 上邊復合襟頭縫手
 腦多麻木念此我心
 痛。

VIII.

Work, work, work!
 In the dull December light,
 And work, work, work
 When the weather is warm and bright;—
 While underneath the eaves
 The brooding swallows cling,
 As if to show me their sunny backs
 And twit me with the spring.

八
 一縫衣復縫衣冬日
 晝如晦縫衣復縫衣
 春色何媚媚雙燕將
 育雛簷下時裸背呢
 喃如責我枉在春光
 內。

IX.

“Oh! but to breathe the breathe
Of the cowslip and primrose sweet—
With the sky above my head,
And the grass beneath my feet!
For only one short hour
To feel as I used to feel,
Before I knew the woes of want
And the walk that cost a meal!”

事。却。不。下。娛。九
酸。常。有。我。出
與。姑。碧。意。觀
辛。抑。草。上。蓮
莫。傷。地。有。香
提。心。明。蔚。花
餐。淚。知。藍。聊
殮。拋。歡。天。以

X.

“Oh! but for one short hour!
A respite however brief!
No blessed leisure for love or hope,
But only time for grief!
A little weeping would ease my heart,
But in their briny bed
My tears must stop, for every drop
Hinders needle and thread!”

線。恐。患。此。亦。十
淚。多。生。欣。歡
珠。小。恐。戀。娛
兒。哭。難。希。誠
濕。聊。見。望。不
却。自。獨。與。常
針。暗。念。愛。片
與。又。憂。情。刻

XI.

With fingers weary and worn,
 With eyelids heavy and red,
 A woman sat in unwomanly rags,
 Plying her needle and thread—
 Stitch—stitch—stitch!
 In poverty, hunger, and dirt,
 And still with a voice of dolorous pitch,—
 Would that its tone could reach the rich!
 She sang this "Song of the Shirt!"

羅倫節學

十一
 指痛無人知，目腫難
 爲哭。貧女手針線，身
 上無完服。一針復一
 針，將以救飢腹。寧望
 富貴人聽此。縫衣
 曲。

註

第二首第七行之 *for a*、係指耶教婦女、非指突厥婦
 女或泛指一切婦女。第四首末行之 *around*、衣死人

之衣也。末二行直譯、當爲「一線兩用、既縫他人之衣、更縫
 自己之衣。」第五首第六行之 *of*、宗教上之禁食禮也。

此處係借用、作不能得食解。其第七八兩行、余初譯作「血肉
 抑何廉、麪包抑何貴。」後以原文有 *around* *of* 二字、改兩

「抑何」爲兩「信當」、「較善」。第七首第二行之 *chime*、奏樂
 也、唱曲也。即指唱縫衣曲而言。第九首第二行之 *owald*

與 *primrose* 係同類之花。日人譯之爲蓮香花、中國尚無譯
 名、今借用之。第十首第六行之 *day*、含有鹽分也。余初

譯其句爲「又恐淚中鹽、損我針與線。」雖
 與原意甚合、以其過於呆滯、改作今譯。

日本吉田良三著

商業簿記

長沙楊蘊三譯

精裝全一冊

定價大洋九角

本書初稿五年之間重版至二十餘次。可謂風靡一時。此為第二次改稿。其內容為非常精構較之前撰又復迥別。著者皆自矜異。謂通常簿記之書皆用煩釋法解說。複式一時雖稱簡便。然學者往往不得其詳。今此書獨用歸納法。自交易要素之結合關係。而說明借貸之原理。故能條理井然。前後會通。無有隔閡之弊。學者能了解其一種交易要素結合關係。則其他數種皆自然明悉。譯者竊憤是冊所得極深。且能以簡明之筆寫復奧之理。尤為斯學中難能之作。

上海棋盤街

羣益書社出版

白話詞

胡適

采桑子 江上雪

正嫌江上山低小。多謝天工。教銀霧重重。收向空濛雪海中。江樓此夜知何夢。不夢騎虹。也不夢屠龍。夢化塵寰做玉宮。

生查子

前度月來時。仔細思量過。今夜月重來。獨自臨江坐。風打沒遮樓。月照無眠我。從來沒見他。夢也如何做。

沁園春 生日自壽

棄我去者。二十五年。不可重來。看江明雪霽。吾當壽我。且須高咏。不用啣杯。種種從前。都成今我。莫更思量。更莫哀。從今後。要那麼收果。先那麼栽。宵來一夢奇哉。似天上諸仙。采藥回。有丹能却老。鞭能縮地。芝能點石。觸處金堆。我笑諸仙。諸仙笑。

我敬謝諸仙。我不才。葫蘆裏也有些微物。試與君猜。

沁園春「新俄萬歲」有序

俄京革命時。報記其事。有云。「俄京之大學。學生雜衆。兵中巷戰。其藍帽烏衣。易識別也。」吾喜其語。因爲作詞。僅成半闕。而意已盡。遂棄置之。以爲將俟柏林革命時。再作下半闕耳。後讀報記革命後政府大赦黨人。其自西伯利亞赦歸者。蓋十萬人云。夫放逐十萬男女志士於西伯利亞。此俄之所以不振。而「沙」之所以終倒也。然愛自由謀革命者。乃至十萬人之多。囚拘流徙。挫折慘殺。而無悔。此革命之所以終成。而新俄之未來。所以正未可量也。遂續成前詞。以頌之。不更待柏林之革命消息矣。

客子何思、凍雪春冰、北國名都、有烏衣、藍帽、軒昂、
年少、指揮、殺賊、萬衆、謹呼、去獨夫「沙」、張自由、機、
此意于今、果不虛、論代價、有百年文字、多少頭顱、
冰天十萬囚徒、一萬里飛來大赦書、本爲自由、
來、今同他去、與民賊戰、畢竟誰輸、拍手高歌、「新
俄萬歲」、狂態君休笑、老胡從、今後看、這般快事、
後起誰欺。



藏暉室劄記

(續前)

胡適

八日遊哈佛大學。哈佛校舍六十所，較康南耳爲完備矣。而天然山水之美，則遠不及之。游博物院，院爲博物學者厄格洗 (Agassiz) 父子所經營。其動植礦物，皆依其產生之地爲分別陳列。搜羅至富。院中最著名者，爲玻璃所作花卉標本。其花卉之鬚瓣枝葉色澤大小，一一如生。花小者全株，大者唯見一枝。此外又有放大之雌雄蕊，有大至數百倍者，所以便學者之觀覽。此項標本，凡數百種。其最佳者，爲花與飛蟲之關係一項。蓋花有不能自接合孕育者，多賴蜂蝶之類沾染雄蕊之粉，播之雌蕊之子宮。花形有大小，狀有凸凹單複，故其傳播之道，亦不一。院中皆一一製爲標本。其蜂蝶之屬，亦皆以玻璃爲之。云此項花卉，爲德國植物學者白訥須加 (Rudolph Braconka) 所造。世界能知其製作之法者，惟白訥氏及其子二人而已。

出此後至福葛美術院，亦大學之一部觀其陳設造像及圖畫之屬，亦有中國日本美術品。次遊西密諦民族博物院 (Semetic Museum) 藏巴比倫阿西里亞希伯來諸古代民族之金石古物甚富。一大學而有三大博物院，可謂豪矣。哈佛創於二百餘年 (一六三六) 前，規模初甚隘小。至伊麗鵬氏爲校長，始極力推廣，事事求精求全。哈佛今日之爲世界最有名大學之一者，伊氏之賜也。

康橋一街上有老榆樹，二百年物也。華盛頓在此樹下受職爲美洲陸軍大元帥。今此樹名「華盛頓榆」以鐵欄圍之。此西方之召伯甘棠也。

初九日晨有孫君來訪，哈佛學生也。與談甚久。孫君言中國今日不知自由平等之益，此救國金丹也。余以爲病不在於無自由平等之說，乃在不知此諸字之真諦。遂爲言今人所持平等自由之說，已非復十八世紀學者所持之平等自由。向謂人生而自由 (L'homme est né libre. — Rousseau) 果爾，則初生嬰孩亦自由矣。又曰：人生而平等，此尤大謬。人生有賢愚能否，有生而顛狂者，神經鈍廢者，有生具慧資者，又安得謂爲平等也。今之所謂自由者，一人之自由，以他人之自由爲界，但不侵越此界，則個人得隨所欲爲。然有時并此項自由，亦不可得。如飲酒未爲侵犯他人之自由也，而今人皆知飲酒足以戕身，戕賊之身，對社會爲失才。對子孫爲弱種。故有倡禁酒之說者，不得以自由爲口實也。今所謂平等之說者，非人生而平等也。人體有智愚賢不肖，而其爲人則一也。故處法律之下則平等。夫云法律之下，則人爲而非天生明矣。天生羣動，天生萬民，等差千萬。其強弱相傾相食，天道也。老子曰：「天地不仁。」此之謂耳。人治則不然，以平等爲人類進化之鵠，而合羣力以赴之。法律之下，貧富無別。人治之力也。余又言今日西方政治學說之趨向，乃由放任主義 (Laissez faire) 而趨干涉主義。不觀乎取締「托辣斯」之政策乎？不觀乎取締婚姻之律令乎？今之所謂 Laissez faire 專指欲其法禁嚴狂及有遺傳病者之婚娶，又令締婚者須得醫士證明其無惡疾。不觀乎禁酒之令乎？不觀乎遺產說乎？蓋西方今日已漸見十八世紀學者所持任天而治（放任主義）之弊。今方力求補救，奈何吾人猶拾人唾餘，而不深思明辨之也。

下午遊班克山 (Banker Hill) 亦獨立之役血戰最劇之戰場也。自康可之戰後，義師響應。蓋箕大將坐守波士頓。民軍駐康橋，自康橋至班克山四里之間，有民軍遙相接應。後英援師大至，蓋箕欲先奪附近

諸山以臨民軍。民軍偵知之。遂先發。於六月十六日夜襲據班克山。明日蓋箕遣兵三千名來攻。鎗炮皆精。又皆爲久練之師。民軍僅千餘人。又以終夜奔走。皆疲憊不堪。然氣不爲屈。主將令曰。『毋發鎗。俟敵人行近。可見。』中白珠時始發。故發無不中者。英師再却再上。爲第三攻擊。民軍力竭彈盡。乃棄山走。是役也。英軍死傷千〇五拾四人。民軍死傷者四百二十人耳。大將華倫 General Joseph Warren 死之。是役民軍雖終失敗。然以半數臨時召集之衆。當三倍久練之師。猶能再却敵師。其足鼓舞人心。何待言矣。往遊海軍造船廠。屬海軍部塢長半里。有屋舍大小二百所。塢中可造兵艦商船。今塢口所泊大戰艦。乃爲阿根廷民主國所代造。爲世界第一大戰艦云。余等登二艦遊覽。其一名『老憲法』爲舊戰艦。造於一百十七年前。船身甚大。木製。四周皆安巨砲。其時尙未用蒸汽。以帆行駛。此艦之歷史甚有味。不可不記之。此艦嘗與英美之戰。一八〇三年。有建議以此艦老朽不合時用。欲摧毀之。海軍部已下令矣。時美國名士何模士 (O. W. Holmes) 纔二十歲。居哈佛大學法律院。聞毀艦之令。大憤。投詩於報館。痛論之。其詩出。全國轉錄之。人心皆憤憤不平。責政府之不當。海軍部不得已收回前命。此船得不毀。至於今日。皆出何氏一詩之賜也。詩人之功效。乃至於此。其詩大旨。以爲此艦嘗爲國立功。戰死英雄之血。班班船面。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哉。不如沉之海底。釘其旆於橋上。以此艦贈之波濤之神。贈之雷電。贈之颶風。不較摧毀之爲愈乎。其詩名 Old Ironsides。何模士爲此邦一奇士。其人亦名醫。亦發明家。亦教師。亦詩人。亦滑稽。著書甚富。生於一八〇九年。卒於一八九四年。今其子爲美國最高法院士。師其一艦爲二等巡洋艦。船身之大。機械之多。而精。架砲之新。而利。較之一百十七年前『老憲法』迥不侔矣。

余三至圖書館得見法人 M. Bérnaino 所譯元人雜劇四本。(一)傷梅香無錫字 光緒著 (二)合汗衫無錫字 光緒著

(三)貨郎旦無錫字 光緒著 (四)寶娥冤無錫字 光緒著 此諸劇皆據「元曲選」譯。拔殘無錫字 光緒著 所譯元曲凡十餘種云。惜不及

盡見之。譯元曲者。拔殘之外。尚有 Du Halde 譯「趙氏孤兒」 Stanislas Julien 譯甚多。英人 Sir Tom

Travels Davis 亦譯「老生兒」「漢宮秋」二曲云。元人著劇之多。真令人歎服。關漢卿著六十種。高文秀

三十二種。何讓西人乎。元曲前無古人。有以哉。

是日突厥政府宣言。凡自第十世紀以來。至於今日。突厥與外國所訂條約。讓與列強在突厥境內得有

領事裁判權 (Extraterritorial Rights) 自十月一日為始。皆作為無効。嗟夫。吾讀之。吾不禁面紅耳熱。為

吾國愧也。嗟夫。孰謂突厥無人。「青年突厥」黨得政後。即屢與列強商改條約。欲收回領事裁判權。列強

不允。謂須俟新政府果能保持治安。維持法律。然後圖此。未晚也。今突厥乘歐洲之戰禍。遽爾出此霹靂

手段。不復與列強為無効之談判矣。



余之病院中經驗

紹南旅居蘇格蘭 Aberdeen 省。曾就高等女校習看護學。二冬。正思覓地方醫院實習。未果。去年夏。不幸患 Salpingitis 及 Brancyst 一症於腹中。通俗皆謂之 Appendicitis 也。十分沉重。乃延聘本校女教



李張紹南女士肖像

授 Watson 博士。診知病勢至險。勸移入地方貧民醫院。代為剖治。否則立有不測之虞。當時神氣昏。罔知畏怯。用德律風通知醫院。立派馬拖床車（床以木板做成。中窪。下置輦。床板係懸吊於車中）到

余之病院中經驗



李張紹南

The Wards, Royal Infirmary, Aberdeen

門外子總丞及房東家姊妹擡床上車。晚八句鐘到院。時爲六月二十八日也。夜班看護女二人安設床褥。款待既定。看護長及住院醫士來診脈。外科醫亦來視病。據云。當晚太遲。且病者發汗未止。割治殊危險。不若待之次日。次晨。日班看護長及看護女四人來換班。(因白晝生活繁重。加多一人)紹南在夜間已更換院內所製備衣服。及用藥水洗患處。並打藥針於腿部。赴割之前。飲食須減少。故天明後七句鐘時。只送來炕麵包一小片。牛乳茶一杯。午前十一句鐘。看護女即料理四輪床。將余推送至剖治室。用布蓋余之目。不使見該室之一切陳設。余到剖治室。女醫士已先至。少停。看護女即將余擡上剖解桌。桌形如床。全是鋼片所製。明潔如鏡。各部分皆可以移轉。旁有四眼。可穿皮帶。遂緊纏余之四肢於桌上。不得活動。看護長手扶余之頭。然後用藥 *Chloroform* 灑濕布上。蓋鼻孔。頃刻余即失知覺。醫士剖腹。檢取病塊。大如碗口。另一塊盤繞在腸肚之間。剪割畢。至一句鐘。縫好刀口。即掩以棉布。移上四輪床。復推送原處。放置軟床。直至夜半。余始稍稍甦醒。此時覺刀口極痛。不禁啼泣。看護女前來問狀。余大呼曰。痛哉。看護女用麻藥針打在余之兩臂上。每臂二針。即刻止痛。便覺口渴。飲冰水數杯。遂轉嘔吐。至天明始止。此剖治前後之經過也。

先是外子頻頻來院探問。次晨六句鐘又到。余方迷睡。看護女喚醒。余眼已深落。不能張視。面色如死人。口亦不能出言。伊相對只得含淚。片刻退出。日必數至。至三兩天後。余稍能說話。但是聲息低小耳。紹南被割後。不能睡平床。因恐刀口裂破。故床下之部高架。臥者半倚半坐。此床式謂之 *Burns*。身下用橡皮空氣簾。有方有圓的。隨意取換。因割在腹部。不能移動。必倚靠於至柔軟之被褥上方適意。若割處爲

四肢治法不同。或不須此。余既被割一兩星期內。換布帶及洗刀口。每天兩次。早於九句鐘至十一句鐘。晚於六句鐘至七句鐘不等。洗換時四肢出汗。痛不可支。最是洗收膿水及抽提線頭時。苦不堪言。刀口長逾七八寸。至四星期之久。傷口始漸漸連接。不幸轉身偶未注意。刀口忽裂開約三四寸。再過四星期。方始平復。自此用布帶抱纏。不敢疏忽。至於起床則猶未能。

今且言院中一切人等之職務。女院長一人。英人稱爲 *Matron*。每日午前親至各室看病人一次。院中分醫藥 (*medicine side*) 與割治 (*Surgical side*) 二大部。復分男女二部。各部有若干室 (*Ward*)。以甲乙丙丁爲次序。一室之中。列床二十二張。各室有日班夜班看護長。或曰領班看護女。英人稱爲 *Sister*。各一人。院長每到一室。則看護長陪行至病人臥床側。逐一察視以爲常。看護長必已畢業於看護學班。及身爲看護女六年。至少三年後。始得選任此職。普通看護女則係畢看護學班後。實地練習。自以三四年者爲有經驗。初入院者。不過做掃地擦樓板。及一切雜事。日班看護長及諸看護女於早七句鐘上班。接受夜班看護長及看護女之交代。檢點一切後。即開早餐。送至各病人前。用小桌橫架在床。無礙病人展轉。各病人床側。必有小几一具。內分二格。一則貯置食物。一則貯置書報。几面可置瓶花及飲水杯。背面有橫木。以備掛面巾及桌布。床之上頭。張掛寒熱度表一紙。西人謂之 *Chart*。詳載病名割期逐日熱度等甚清晰。可以一目了然。床之側每有活動屏幃。取以遮蔽甚便。當院長來時。諸看護女各回自家休息室。更換白圍裙。院長去後。看護女即來替病人洗換一切。時近一旬鐘。開中餐。既餐。撤去盤盞。料理病人瑣事。有能起坐片刻者。則扶之起。然後看護女自己分班去用午餐。午後有得半日假者。從三句鐘

至五句鐘方回。五句半鐘爲晚茶時。茶畢。約在七句鐘前。住院醫生來診視。看護長陪行。過此則代病人洗換。至八句鐘則日班生活即完。此日中看護之大致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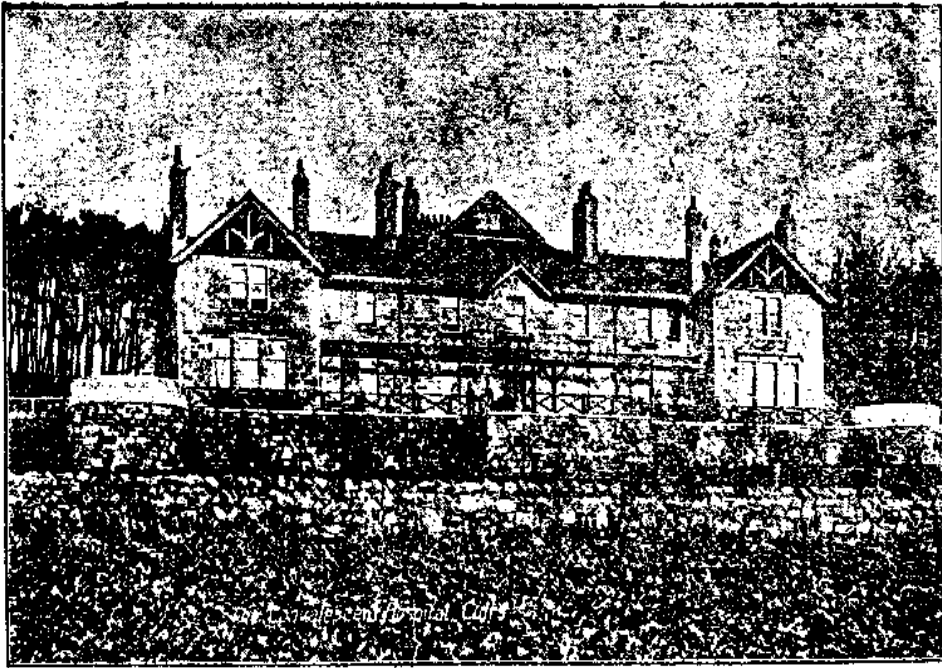
若夜班職務。每室實祇一人守之。餘時有人來助片刻耳。譬如夜半。有人來換班。俾看護女得閒吃飯。四句鐘時。來人助理各病人床被。及分送盥面水梳髮等事。先是女班看護長及看護女於晚八句鐘來。侍立門傍。待日班看護長將簿記兩冊分載各人病情及給藥等事檢交。俾其接續登記。於是看護女輪至各病人床前問狀。及送水盥洗。然後一一就寢。九句鐘看護長來看一次。夜深復借醫士來一次。約在十二句鐘左右。其餘非有意外之事得報不至。如本日有新受割者。看護長則回來守夜。否則至次早來查問通夜情形。分別登簿。俟日班人至。照式交替後。卽了其義務矣。

按夜班看護。倒日爲夜。殘燈坐守。較爲清苦。所好每三月一換。其平日值班時間。從晚八句鐘至早八句鐘。既如余言。惟星期晚。遲一句鐘到班。伊等早餐在晚七句鐘。中餐在夜半。晚餐在下班後。夜中病人服藥用藥水洗換之事特多。余見伊輩稍得寸暇。猶作家書閱書報。及做針刺手工不輟。至於診病者。脈寫記病狀熱度於 Chart 上。遇新被割者。每十五或二十五分鐘。必試按脈象一次。病輕者早晚各一次。早八句鐘以前。所有夜中取用之物。一一分別送還原處。亦不待說。看護女薪金。多少不等。各視其服務年代之久暫。第一年者。每星期祇四五先令。第二年者略加。第三年者特多。約每星期十四五先令。皆由院長按星期發給。新看護女每星期一次聽名醫講義一小時。在星期五日。每年改驗一次。以第三年之試驗爲最難。平日假期無及一個月者。祇有在院過二年者。方得邀准。平時每人每星期。不過數小時之休

假而已。

院中病人有意外之事。隨時發電話傳告其家屬。家屬得常時入院探問。惟每日不得過二次。手持允准券。親友問疾。則有定時。亦須持券。如每星三星六及星期。下午三句鐘至四句鐘。星期較遲一句鐘。但每病人不能過三人。及來人不得坐病人榻上。至時搖鈴。客散。家屬平時可攜送食物。惟必經看護長許可。及過日。方可收受。贈花及書報者可代遞。地方教會中人及慈善家。於星期許入向病者唱歌說古。或負琴而入。作短曲一齣。以引起病人之意興。而減其苦惱也。西人婦孺無不能看書閱報。故病稍退。即手不釋卷。經治之外科醫。亦數數來院復看。能下床者則換四輪椅。推出院內花園中。遊覽片刻。漸愈者則改送鄉間之養病院。小住若干日送回。不幸經割治而終不救者。則代爲洗換。送歸其屍。由家屬領葬。余在醫院中共八星期。於同室之中。先後病歿者凡四人。目見其易簣爲之太息。余雖獲免。然其初并未敢望也。

八星期後。余轉入鄉間之養病院。英人謂之Convalescent Hospital。在山坡脚下。林木葱濃。遠隔村市。向爲民房。因其占地幽僻。復多古樹環繞。合養病院之用。主人捐入公家。略加改造。便成佳製。來養病院之病人。皆係已過危險。漸能扶杖而行者。故到此後。所居境界。已大異於前此之在醫院時。此院分男女二部。各有休息會客及餐室。一切規則。井井有條不紊。院中看護長一人。看護女二人。以外卽下女一廚婦一。及三二園丁而已。各病人既有能行走者。則各檢自家一切之事。藉以運動。有裨病軀。每房二床。晨則自己鋪折。及掃除塵埃。不能勞動者。則鄰人代治之。看護女不過照料而已。院之前後。多花草樹木。設置



長。憐。病人攜手同行。賞覽天然之景物。呼吸新鮮之空氣。草地之上。有各項球具。可以嬉戲。患肺病者設榻簷下。雖風雪天不移入。但遮以漆布。或屏風而已。病者家屬及親友。可常來探問。時間限制不太苛。是以病人無不安閒。自在。行歌坐咏。如至歡樂世界矣。余在彼處凡四星期。外子攜姪昌熙。亦於近處覓寓避暑。不時過我一叙。及送雞汁菜羹。人世間食物於空氣至清潔之中。覺其味尤鮮美。恆與外子談及養病院之組織至易。歸國以後。欲普告朋輩。勿錯認爲繁難及費錢之事。實異常單簡也。余在兩處病院。承衆看護姊妹厚待。中外男女友人。到院探詢。及贈花寄食品者踵相接。最是好友如程夫人競英。丁夫人淑。在南英間。余病急。則相向而哭。及四妹俊青得信。驚聞之下。昏倒於地。余病後聞之。亦用慨歎。旅外四年。眷懷桑梓。偶爾擗管。敘述病狀。不覺累幅。或爲我親戚故舊所樂聞也。

羅斯福國防演說

北京清華學校高
等科三年級生 李權時譯

千九百十四年夏七月一日。美前任總統羅斯福參觀巴拿馬賽會。其至也。泊於桑港之美艦均鳴砲二十一響以歡迎之。其赴會場也。桑港第一隊馬隊護送之。其既至會場也。加州州長約翰生介紹之於大眾。羅氏遂起立對此人山人海之美人而言曰。予對於巴拿馬運河之成立紀念會。覺有無限感觸。湧現於胸間。一九〇三年不佞於運河之購買與開掘。幸亦稍有所盡力。然當時困難極多。予甚懼此舉之無成。使果如予之所懼者。則五十年後。恐此河之開通猶不可必。况今日之紀念會乎。况今日之展覽會乎。

吾人購巴拿馬地峽之時。對於列強固毫無成見。種種商務利益亦期與世界各國共享之。對於運河附近各國。尤必竭力護其獨立。並無侵犯吞滅之野心。蓋惟如此。始能一則保全吾美精神上之治安。二則發達吾美物質上之利益也。予甚喜吾人之已達此目的。使吾美近年來關於運河之成立行動有失當之處。則吾美之尊榮。因之而受污點。而今日之紀念會。亦只增紀念吾美之恥。

羅斯福國防演說

辱而已。

抑諸君亦知運河對於吾美軍事之關係乎。此河一成。二洋毗連。吾美之海軍力。幾增二倍。然若兩岸防守不堅。不幸一旦落於人手。則危險亦如之也。可不懼哉。可不畏哉。

吾人不特對於運河應抱防守之態度。對於全國亦應如此。吾人有振飭國防。堡障和平之責任。運河之設。不過國防之一端耳。予素主張武裝和平之政策。深信戰備為吾美自衛惟一之天職。吾人不欲保存吾美之尊嚴。維持吾美之安全。擴充吾美之權利。則已欲之。則非訴之於武力。不可。然而坐言無益。事貴起行。一九〇三年。吾人若僅討論於議會。來往於交涉。能言不能行。則運河至今未必未成。或尙未動工也。於人既無益。於己則必貽各國之讖笑。世界公論。且以吾美為不足與謀。不足與有為。甚或禁止吾美在西半球關於政治問題之發言權矣。實行之要。蓋如此。彼創言世界和平。以誤人而欺世者。其亦不可以已乎。其亦可以悟乎。近年來吾美受狂妄之和平論者之影響。置國防於度外。堂堂大國。叩其實力。空空如也。世人之譏諷。吾人數見不一。誰為為之。孰令致之。吾不得不歸咎於彼極端之和平派。與不切事實之理想家也。

自歐戰風雲鼓蕩全球之大半以來。吾人驚此慘劇。始悟國防疏忽之失。始悔居安而不思危之過。今若猶不急起直追。則一旦大禍臨身。身家邦國。固不保。全球之白眼。後世之唾罵。其何能堪。然武裝和平。非謂必能免戰爭之禍也。武裝之不能必戰禍之不再。猶救火消防隊之不能必祝融之不肆虐也。吾未聞芝加哥大火之慘。芝加哥居民以救火消防隊之不能止大火之起。而遂解散之也。則因戰禍之不可免。而遂無益於國防。以為是徒糜金錢也。烏乎可。烏乎可。

不觀乎希臘與比利士之敗亡乎。二十餘年前。士希啓靈。希實無所準備。卒致敗北。去歲比利士蹈其覆轍。卒亦為德所蹂躪。乘輿播遷。人民流連。以視瑞士之能嚴守疆土。德不敢侵。因得確保中立。而仍得安居樂業者。不可同日語矣。夫瑞士比之為世界永久中立國一也。而一存一亡。一安一危。竟如是其甚者。果何所致耶。試一論之。拿翁龍捲虎跳。其鋒莫當。常率兵越瑞攻奧。其形勢與去歲德之越比攻法無異。而當時瑞所受痛苦。亦不減於比。迨拿翁既放逐。瑞士警備隊。後遂競競於自衛。日夜振飭軍旅。孜孜不懈。深恐國皆兵之制。常備軍。竟達全國人口十分之一。故奧塞風雲一緊。即派兵保守邊疆。以免拿翁借道慘劇之再演。卒也湯池金城。

德人不敢越雷池一步。有備無患。其瑞士之謂乎。比則不然。八十年來。比人汲汲於工商業之發展。無異吾美。其疏略軍備。亦無異吾美。其深信世界和平之日將至。世界決不至再有大戰。亦同吾美。甚者比人以為即有戰爭。比守中立。比不侵人。人亦必不犯比。比必不罹池魚之殃。即有人侵之。世界公論。亦必足以阻之。維持比國中立之條約。亦必足以止之。海牙和平會之抗議。亦必足以禁之。然而今果何如者。自作孽不可活。比之謂也。吾美而猶不注重國防也。比之慘禍不遠矣。

又不觀乎亞東之中國乎。五十年前。中日因同等國也。今則強弱判若鴻溝者。何哉。試略論之。日自明治維新以來。進步之速。為自來所未觀。今且與列強並駕齊驅。爭雄世界矣。其原因雖不僅在戰備之完密。然無完密之戰備。以為後盾。則其他種種之發達。猶之築室於泥沙之上。其何能淑。此日本振興戰備之效果之最彰明昭著者也。適願中國則何如。喜和平。惡戰爭。以和平為最可羨之目的。以戰爭為最可卑之事業。曰兵凶戰危。曰好男不當兵。羅氏原文為「吾生男非欲其當兵」。想即是好男不當兵之轉語。羅氏又謂此語可與美之「吾生女非欲其為母」之語作同等觀。蓋深憂泰西女子獨身不嫁者之日多也。曰最有害之和

平。究勝於最有利益之戰勝。昔並見中國人之主張極端和平。人心如此。即有軍隊亦烏合之衆耳。安足抗禦卒致受莫大恥辱。而不以為奇。一敗於英法。二敗於日本。三敗於聯軍。割地賠款。而不覺痛癢。今本部十八省。且爭人俄日英法之勢力範圍矣。而大多數國民猶冀享一時之和平。不計將來之大患如故也。盤盤匪類。其終無醒日。耶。天下可憐之事。孰有甚於此者。

雖然。吾美夢想和平。主張和平。愛和平。惡戰爭之人。近年來隨物質文明而俱進。彼等而得勢也。則吾美之不步中國之後塵者。幾希。則吾人自憐之不暇。何暇憐人哉。華盛頓兵士之忠魂。乎。林肯格蘭德士卒之熱血。乎。七月四日之慶。乎。五月三十日（弔獨立軍戰死之日。南北戰爭後。改為弔南北戰爭戰死者之日。使南北兒童各以花飾戰士之墳。以融治南北意見。）之懸。乎。何偉（美詩人）贊戰之詩乎。凡此者。豈皆不足鼓舞彼等之熱腸乎。此吾所大惑不解者一也。

中國之有志者。之識時務者。今已大聲疾呼。作自衛之計矣。而吾美之主張極端和平者。與主張萬國仲裁者。方欲徹吾國防。以與中國等。以受中國已受之厄運。其誤國其害民。甚自暴自棄。其荒謬絕倫。為何如此。吾所大惑不解者二也。

吾美之和平家。往往言不願行。以為言可代行。實則言自行。行不可一者也。近數年來。吾美所簽名之和平條約。多至三十餘。通自歐洲大戰以來。幾俱成廢紙。有約不能踐。其恥孰甚。且和平條約有言。「二國間有事發生。須特派委員調查。至一年之久。後始准作必要之舉動。」則是吾美人之被害於墨西哥與大西洋者。必被害已至一年之久。後美政府始能為之報復也。不亦晚乎。設尤不幸。他國忽佔據吾馬達來那灣。與聖討。歐。施。島。迨一年後。始發動員。令以圖克復。則吾美恐已不國矣。何和平派不思之甚耶。此吾所大惑不解者三也。

吾美與英法同遭德人海牙和平會之年。德不應此後德之態度。甚不明瞭。則是美之失敗也。是美之不能實行其宣言天下之言也。及歐戰禍起。吾美會居間調停。試問有誰應之耶。盧錫坦比亞之擊沈。美商之損失無算。當此時也。吾美猶不乘機取消約。外以表明萬國和平之虛妄。內則竭力振興軍備。整頓國防。其備法之態度卑鄙之舉。豈非特吾恥之諒。聽衆亦恥之也。此吾所大惑不解者四也。

要之。吾美及今。若猶不急起直追。一如中國從來之假武條文也。則吾美東手以待處置之日不遠矣。何則。墨西哥勝。非美洲之

國所據巴拿馬運河亦將爲其所佔也吾人苟欲維持巴拿馬之優勢禁止他國干涉墨西哥亂事則尙能目睹偏想家之柔弱吾美和平派之中國吾美乎

吾敢敬告國人曰戰備者和平之最佳保險也武裝者處置軍國主義之惟一妙策也須知民主政治和平主義與軍備主義毫無抵觸也瑞士非萬國之最主張和平者乎非全球之最共和精神者乎然其兵額與其土地人口較實世界最有戰備之國也又不觀乎亞程廷那乎亞之政體之主張曾無異於瑞然實行徵兵制已歷有年所今其勢力足以維持孟祿主義於南美而有餘非若吾美之堂堂其武力反不能保北美之無事也墨之內亂是也戰備既若是其要矣既與和平民主無所矛盾矣吾人當急起直追念茲在茲殆無疑義然戰備豈易言哉彼瑞亞之得至今日者豈一朝一夕之力哉使吾美由今日起即兢兢從事整頓國防恐二閱寒暑尙未有何端倪也

爲今之計吾美須於物質精神二方面同時積極進行常備軍宜大事擴充也宜常令之實地練習也瑞士式之徵兵制宜採取也全國學童在學宜練習軍事出學宜入伍數年也此皆物質戰備也然僅有物質戰備而無精神戰備爲之後盾則國之不國矣然

也何則精神者根本也精神戰備者根本戰備也精神戰備者何即豫備吾儕之靈魂以同仇敵愾是也即發達吾人之體格使義吾人之心胸以備戰是也即吾美男子俱拋棄和平夢想睡馬極端和平派之誤國是也即吾美女子俱奮發精神以激勵其子爲華盛頓獨立軍第二格蘭德自由軍第二是也吾美男子之不能爲公義而戰即不足爲自由國之國民吾美女子於國家危急時之不能訓子從戎執干戈以衛國家以護公義者亦決不足爲自由國民之母

原文在美國波士頓報 Boston Herald 譯者但譯其意間以潤色然不敢失盧山真面也羅氏爲美國當今惟一之政治家其言論自有絕大影響閱者讀之一則可見世界大勢之一斑一則足以自奮夫我黃胄數千年榮譽之歷史固載在史策歷歷可數承清末專制餘毒致民氣消磨一敗再敗瓜分之局隱伏而國運遂不堪問矣氏以中國爲殷鑒以警戒其國人籍中屢見不一見氏蓋以越南印度視吾國也氏固各爲其國氏之侮我中國亦太甚矣然氏之侮我國人非氏之過也實我國人之暮氣有以致之也實我國人貪目前之苟延殘喘不圖未來之發展有以致之也四年五月七日之對日已無丈夫氣之至

矣。今者對德問題。又反對紛紛。是真不知人間有羞恥事矣。吾故曰。外人侮我。非外人之過也。實我國人自招之也。怨懟何益。求自強耳。孟子曰。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予竊其將何以雪國恥而圖振興乎。今美已加入協約。扶持公道矣。氏之壯烈演說。非爾廢也。而吾國則方意見紛歧。進退失據。畏首畏尾。左右狼狽也。嗚呼。亦不可以已乎。譯者譯竟附識。



日本吉田良三著

商業簿記

長沙楊蘊三譯

精裝全一冊

定價大洋九角

本書初稿五年之間重版至二十餘次。可謂風靡一時。此為第二次改稿。其內容為非常精構較之前撰又復迥別。著者嘗自矜異。謂通常簿記之書皆用硬釋法解說複式。一時雖稱簡便。然學者往往不得其詳。今此書獨用歸納法。自交易要素之結合關係而說明借貸之原理。故能條理井然。前後會通。無有隔閡之弊。學者能了解其一種交易要素結合關係。則其他數種皆自然明悉。譯者寢饋是冊。所得極深。且能以簡明之筆寫複雜之理。尤為斯學中難能之作。

上海棋盤街

羣益書社出版

托爾斯泰之平生及其著作

凌霜

托氏之名海內學者多知之。惟其行狀及著述，則道及者鮮。余久欲編托氏專傳，以供海內之欲知托氏者。牽於人事，越久無成。茲以肄業餘暇，先成是篇。乖陋粗略，自知不免。並世明達，幸匡教之。脫稿後，余友劍農復爲之訂正，合並誌謝。

(一) 緒言

近世紀以還，能以道德文字陶鑄一世，足爲天下法者，其惟「利奧托爾斯泰」Leo Tolstoy 其人乎。當十九世紀之末葉，俄羅斯以龐然大帝國僻處歐亞之北陲，於歐西文明罕所聞觀。雖以「大彼得」之雄謀偉略，擴張國權，然俄羅斯之蔽塞也如故。其平民之慘受塗毒也如故。及托爾斯泰起，俄羅斯昔爲世界所譏爲 Dumb Russia 無文學之國者，一躍而爲文學復興時代之啓明。俄羅斯之魂，寄於托氏一身。農民於以知自由幸福爲何物，使世界進化史上呈一異彩焉。噫嘻，托氏豈特俄國之文豪而已哉。實二十世紀之社會革命家道德家而足爲人類萬世之師表者也。

(二) 傳略

托爾斯泰者，俄之伯爵也。以一八二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於俄之「葉尼波利鄉」Yasnaya Polyana 父母皆俄貴族。生十八月，慈母見背。九齡父亦云亡。是時幼稚之托氏，得與相依爲命者，惟其善良慈露之阿嬌而已。托氏嘗云：「吾一生之道德事業，與吾孀夏町 Aunt Tatiana 有大關係焉。當吾幼時，吾孀

教吾以愛情之美感。其教予也。不以言而以身。吾於是知仁愛爲世間最快樂之事。次則示吾以寧靜溫存之德。此蓋吾髫齡之好課本也。『托氏生平持博愛主義。其所發者至大且遠。而其起點實根莖於一婦人之薰陶。以是知托氏天性之眞摯也。』

年及弱冠。托氏『入嘉山大學 *Mass.* 習法律。不成。棄而返鄉里。日與農民相往還。性孤介若隱士。既而以故至聖彼得堡居。所接觸者皆浮靡之習。托氏以大好少年。置身其中。不免爲物慾所蔽。光陰虛擲。後雖痛悔。然已晚矣。托氏曾云。『予少立志不凡。惟性多慾。又獨居無友。孤陋寡聞。習於爲非……吾嘗爲軍人以殺人。與人決鬪以戕人。又復罰農民。取其額汗。供我揮霍。總言之。世間最大罪惡如嫖騙姦邪說。誑殺人酗酒。予無一不曾爲之。』

托氏荒落未久。其兄尼古拉托爾斯泰。服務於高加索。勸之從軍。托氏遂於一八五一年。往居高加索。約三載。身體復健康。昔被靡俗薰染者。漸以滌除。歸於純正。道德之念。絕而復蘇。此托氏回頭是岸。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之關頭也。其所著『兒童時代』 *Childhood* 『哥薩克人』 *Cossacks* And *The Invaders* *Adels* 等書之材料。皆此時所收貯者也。

一八五三年。托氏離高加索。赴嘉林廢亞 *Orineia*。其戚屬薦之某將軍。是時托氏少年勇銳。臨陣輒克。時人多有稱其功業者。軍營經歷。所獲尤多。托氏遂成『薩彼道紀事』 *Tales From Sebastopol* 一書。俄皇閱之。稱賞其才。托氏文名。由是大震。昔爲一軍人所敬服之托氏。今一躍而爲全國人所稱頌矣。從軍非托氏志。其清白之腦筋。未嘗有毫絲殺人之觀念存。不久即慨然解職。歸聖彼得堡。入文學會。然

托氏非志在雕蟲末技。蓋彼心目中別有高尙清潔之主義在。

一八五七年托氏漫遊歐陸。其目的在考察社會狀況。居法蘭西見政府刑人輒以大辟。慄然傷之。及經荆地華 Geneva 羅剎 Lucerne 等地。觀英倫遊客之倨傲。鮮覩大惡之所著。『亞賴伯』 Albert 一書實爲之寫照也。

一八六〇年其兄卒。托氏哭之慟。後留英德法諸國習教育。越年反國。際政府奴禁解釋之期。托氏於是獻身社會組織鄉村教育。托氏素慕盧騷之爲人及其自由平等之學說。故其教育方法主張放任而反對嚴謹。其所編纂之教科書文字淺白。事實簡單。如植物何由生長。動物何以互助。皆平易近人。學者樂之時。作故事小說亦恢廓有奇趣。農民讀之思想勃發。政府忌之。封農民學校。於是托氏以精神腦力所灌溉之自由花。摧殘殆盡。及貴族與農民分土之政將行。氏雖身隸貴族。猶竭力反對。卒以毅力雄心。推倒不良之制度。拯平民於塗炭之中。此亦可見其改革社會反對強權之決心矣。

由一八六三年至一八七八年。是爲托氏極樂時期。一八六二年托氏與一素所景慕之韶齡女子名『蘇菲亞比露時』者 Sophia Behrs 結縭。女年十八。而托氏已過花信十載矣。『戰爭與和平』 War and Peace 及安彌加連 Anna Karenina 一書卽是時起草。『戰爭與和平』尤爲托氏生平之鴻著。其夫人性情溫良。雅好文學。曾手鈔『戰爭與和平』易稿凡七次。是其夫人之才不特治理家政。且爲托氏之良書記矣。氏雖持無家庭主義。惟此時頗享家庭圓滿之樂。其文字之銳進。著作之宏多。亦以此時稱最。托氏謂人由愛而生。賴工而存。故主張一切人治制度皆當廢除。生死觀念。昔爲托氏所最難解決者。今

一旦排除之，以生死爲不足輕重。且將腦蒂中之唯我觀念，亦一洗而清之。主張極端之愛他主義。一八七九年，托氏年五十一，是爲其快樂告終而入於樸素之時代。托氏處已則溫良恭儉，接物則和藹慈祥。惟所接之境遇，與彼純潔之道義心相反忤。概念一起，於是毅然行其心靈之所安。食素食，衣布衣，不用僕役，製履耕種，採薪汲水等工作，苟力所及，莫不身親。其妻頗不謂然。力諫之，不聽。其妻遂宣言於親朋，謂其夫有精神病。托氏掉首不顧，惟行其心之所安而已。

是時俄之革命風潮瀰漫全國。亞歷山大第二被虛無黨暗殺。黨員牽連入獄者極衆，待遇殊酷。托氏感之，致書於亞歷山大第二，請將犯人釋放。夫以俄政府之專制，其不俯從，豈待龜善。然托氏之大勇，於斯益顯。

托氏在莫斯科作短期之居留，與社會相接觸，見貧富懸殊，怒焉痛之。以爲貴族佃民，界限愈清，不平等之勢愈顯。遂援筆作「何爲」(What to do?)一書，寫社會之罪惡，歷歷如繪。此托氏改革社會之印象也。

托氏之文學，雖爲世界所稱譽。彼反自目爲狂妄。且以不得普通小冊子，散佈平民，淪其天真爲憾。遂返里，悉心著作。每一書出，廉其售，以廣其傳。效力所屆，如甘霖霑枯，草平民莫不以托氏爲彼等之良師焉。托氏學說正風行一世之時，而教會之阻難又至。一九〇一年，罪惡淵藪之教會，加托氏以著作教授「不信上帝，叛背正教」之罪名，逐之出會。托氏屹然不爲動。教會之一紙條文，不特無傷於托氏，且令平民敬服托氏愈深。一時賢士，千里造謁，以一瞻風采爲幸。

一八九九年，托氏致書於海牙和平會，論和平之福利。一九〇四年，著論反對日俄戰爭。一九〇五年起

而反抗俄俗虐待猶太人之風，斯俗於以寢息。托氏晚年，欲犧牲家庭產業，實行其理想之主義，既見阻於其妻，其長子復著論詆譏「聖尼他」(Kreutzer Sanata)一書，次子和之。托氏脫離家庭之思想，於是演爲事實矣。

一千九百〇十年十一月二日，有農友奴偉克甫 (Zonikoff) 者來訪托氏，告以決志離家，且囑代覓茅舍數椽。十一月十日黎明，將首途，時雨雪霏霏，朔風如刺，乃留書別其妻曰：「與子結縭四十八載，子之忠誠歡愛，余實感焉。子有罪過，吾不敢念，予惟祝子勿思小怨，庶乎君子不念舊惡之義而已。」又曰：「吾之地位，吾之痛苦，彌久彌甚，予已不能再忍，除遠行外，更無他法。此余之所敢自信者也。且奢華都麗之鄉，予更不願久居，但求淡薄寧靜，與世無聞，葆我性真，以了殘年而已。世界老人暮年多有行之者，是予之遠行，亦非不近人情也。」時同行者爲其友人，馬高德博士 (Dr. Makoulitzki) 及少女莎茶氏之遠行，本無一定之地。至亞時塔埔 (Astapovo) 鐵道站，長見托氏病，讓其室而居焉。托氏患肺炎症，劇烈愈恒，時遂於一九一〇年十一月二十日卒。年八十有二，遺骸以十一月二十二日歸葬沙石卡 (Sacceta)。親友會喪者極一時之盛，各國人士聞其死者，皆悼之。今日俄國「托爾斯泰社」甚多，蓋哀托氏之死而爲之紀念，及竭力傳播其愛他之學說與公理之思想於一般平民者也。

(二) 著述

(一)「戰爭與和平」(War And Peace) (一八六四—一八六九) 是書爲托氏傑作，於世界文學中，名譽最高，全篇爲小說體，紀載俄法戰鬥時，兩國恐慌之情況，及莫斯科火災之慘狀，事蹟奇幻，關節縝密，本其哀矜

之心。出以婉柔之筆。窮形盡態。有如繪畫。托氏本俄之社會黨。故於是書主張以戰爭爲殘民之具。必當廢除云。

(二)『町尼嘉連拿』Anna Karenina (一八七二—一八七六)是書卷帙雖不及『戰爭與和平』之宏富。而其美術觀念則較爲稍進。內紀一俄國女子名嘉連拿者。受法蘭西自由風氣之鼓舞。慨然與國中不良之制度惡劣之習慣相抵抗。後以愛情之結果。竟身殉焉。今之社會小說多矣。而尤以言情者爲最。托氏非欲於時人小說中占一席之地。其意蓋別有所在。善讀書者當不難於言外得之。

(三)『懺悔』My Confession 是書爲托氏自悔之作。托氏少年不羈。及壯始銳志進德。乃悔其少年行多不檢。及往者所經歷之苦痛。由弱冠以至耄耋。言之綦詳。托氏此書。言解脫人生之罪惡苦痛。有三法焉。一曰不鑿性靈。樂我天真。二曰『伊畢鳩魯』(Dionysus) 紀元前三四二—二七二) 創伊畢鳩魯哲學。主張人當服從道德。彼以爲道德者人類快樂之源泉也。三曰洗滌心慮。不染俗塵。蔽履富貴。勞力自食。蓋所謂自樂天真。不假外物者歟。

(四)『何謂美術』What is art? 托氏雖非極端厭世之人。然彼於此書。頗似厭世者之口吻。彼以爲藝術乃人造的。而非天然的人造。故僞爲故失真。無論其爲文學爲科學。托氏皆反對之。歐洲喻炙人口之文豪。由但丁 Dante 以至沙士比亞 Shakespeare 鮮不爲托氏所排斥。沙士比亞等全爲貴族寫真。而托氏則提倡平民文學者也。

(五)『復活祭』Resurrection 是書爲托氏晚年巨著。成於一八九二年。數十年來所研究之人生問題。

注精會神，一一解答之。(是書中國已有譯本改名心獄)

(六)『予之宗教觀』My Religion 托氏晚年忽起建立宗教思想。是書言其所謂宗教的真理最詳。其答日本友人書有云：「吾之所謂宗教的真理，非此教與彼教之比。乃集各宗教共同之點。(人類平等爲宗教共同之點)採其精華，棄其糟粕，建爲一教，以求人羣真正之幸福，并以衆生平等世界大同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爲鵠的。」近人亦有倡托氏宗教者。

(七)其他著述：汗牛充棟，不遑詳論。茲擇其最要者，列名於後。

(一)教會與國家 Church and State (二)吾之信仰 What do I believe? (三)實業與懶性 Industry and Idleness (四)二老人 Les deux Vieux hommes (五)個人所須之領土 How much land does a Man Need? (六)人生論 On Life (七)道德之果 Fruits of Culture (八)素食主義著作第一級 The first step (九)愛之要 The Demand of Love (十)宗教與道德 Religion and Morality (十一)恥辱 Honte (十二)主人與人 Master and Man (十三)愛國與和平 Patriotism and Peace (十四)近今科學 Modern Science (十五)近代之奴隸制度 The Slavery of our times (十六)罪惡之原 The Root of Evil (十七)告兵士 Notes for Soldiers (十八)告官 Notes for Officers (十九)告社會革新家 To Social Reformers (二十)自反 Beshink Yourself (二十一)工人自由問題 How to free the Workers? (二十二)告平民 To the People. (二十三)回讀 A Circle of reading. (二十四)俄羅斯革命之意義 The meaning of the Russian Revolution (二十五)互愛 Love on one another (二十六)與支

那人書 Letter to Chinese (二一七) 自信 Trust Yourself (二一八) 反對弔刑 I cannot be Silent (二十九) 暴律與愛律 The Law of Violence and the Law of Love (三十) 與農人談科學書 To a Peasant and Science (三十一) 不能免之革命 The inevitable Revolution (三十二) 處世寶箴 For Every Day

以上所舉於托氏之著作雖未及全豹。然於托氏之主張已蓋然有當矣。好托氏之說者其求諸斯乎。

(四) 著述之性質

(一) 誠 托氏嘗言曰。吾人苟知一事之合理。則當放膽行之。外界阻礙不必顧也。又曰。不誠者非愚則廢。凡著作當皆出於至誠。由是而知托氏著作無不出於至誠。其能感動國人感動世界者以此。

(二) 愛 世界由愛而相合。人類由愛而相羣。托氏主張情愛以爲耶之愛仇如己。佛之舍身救世。皆此愛字。有以鼓盪之。彼每出言無不令人服膺。讀其書覺其慈祥之容光。嚮然可掬。彼之主張人類平等。世界大同。種種問題。亦皆此愛字有以致之也。

(三) 眞 世界進化。渺無止境。今日以爲善。明日或以爲非。吾人所求者。卽由較不善以達到較爲良善是也。托氏反對社會惡劣之制度。頗爲激烈。而事事以眞爲號。去眞而談進化。不可也。去眞而談哲學。更不可也。托氏著述。皆詮眞理。故吾敢決言曰。托氏之道德。具誠愛眞之美育。托氏之言論。亦具誠愛眞之美育。離此而論托氏而論托氏之著作。吾未見其公與當也。

(五) 結論

托爾斯泰之關係於近世思想界、文學界、道德界、宗教界既如此其深且切。其能轉移學者之心理，自不待言。今復條分而論之，以見托氏感化力之偉大焉。

(一)人道之正誼 近世社會風俗與組織之不正當，稍治社會學者當能言之。志士仁人有見於此，羣起而倡改造社會之論。近世紀以來，社會黨旗幟鮮明，輝耀大地。托氏卽此旗幟下大聲疾呼之健將，或以言論或以實行，而總以達大同爲目的。反對弔刑等，皆人道正誼之先聲也。

(二)和平之先聲 托氏爲反對戰爭最烈之一人。其言論具見於「戰爭與和平」一書。孤人之子，寡人之妻，田園荒蕪，易子析骸而爨之慘狀，皆肇於戰爭。是故戰爭者，萬惡之原也。凡君主帝皇，以一己之權利而殺人盈野，流血成渠者，皆爲托氏所惡絕。論者曰：使托氏學派再假以時日，傳播遐邇，薰陶人心，今日歐陸之大戰爭，可以不作，誠哉是言。

(三)誠愛眞之美德 托氏爲人，恭儉和藹，固無論矣。而其改過之勇，濟人之困，生平不食肉，不飲酒，不吸煙，非實際需用之物不購，家未嘗蓄僕役，此等美德，托氏莫不躬親行之，尤爲世所欽慕。嗚呼！今日民德之墮落，生計之困難，戰爭之恐慌，政象之迷離，可謂極矣。滄海橫流，滔滔者天下皆是也。吾又安得人類大師如托爾斯泰者，復起而提撕警覺之。

羣 益

美國公民學

精裝一册

定價八角

是書為美國學校通用課本首述公民之初步次述公民與政府之關係次述公民於經濟上之義務次述公民與社會之關係次述公民與國際之關係大而政事小至社交實動行止皆當各有規則以矩矱之不可稍稍離越太倉唐先生評謂綱舉目張細微俱備其精固之意與我國大學禮記相出入洵入道之軌範社會國家之通權不備於以見美利堅立國之精神是為我國今日之模範有志之士當奉作座右之銘

印

納氏第四

英文法講義 卷上

馬相伯先生序

趙灼先生譯
陳文祥先生譯

納士斐爾英文典為英文新著中最善之作。惟原書係教科體裁。且無漢文適當解釋。本社取其全書。用漢文演成講義。凡扼要處。詳加註釋。所列問題。皆附答案。曾習原文者。得此本讀之。有反證融會之益。

- 第一全 五角
- 第二全 八角
- 第三上 一元二角
- 第三下 一元二角
- 第四上 一元五角
- 第一表解 一角六分

社 書

美國民主政治大綱

精裝一册

三角五分

此書分上下二編上編述地方自治及邦自治之制度下編述中央政府之制度且附述合衆國建國及革命史略於凡構成各種制度之要素組織政府各部之程序人民與約法之關係皆能指點不繁而大要畢備閱覽一過即可將共和國所以成立之大本了然於心我國國體雖已變更而未結共和實緒者尚屬不少此書最足借鏡實屬事該尤便補遺

行

基督教徒當爲士卒否

Ought Christians To Be Soldiers?

基督教徒當爲士卒否

近數年來中等以上各學校莫不有辯駁會濟濟一堂具懸河之口才發宏大之議論亦學界應有之事也英裴爾特所著「辯駁員必攜」一書早已膾炙人口課暇之餘節譯其饒有興味最切時務者一篇以餉閱者譯者何源來識

No.

1. Christ is the revelation of the Father, and He taught the brotherhood of men. Christianity is a religion of amity, of love; clearly, then, war is opposed to the spirit of christianity, the very antithesis of the teaching of Christ.

2. Christ came to save men, body and soul, while the genius of war is destruction and death. War arises from the antagonisms of rival Kingdoms; but the Kingdom of God, by uniting all men, would make war forever impossible.

3. Emerson says, "that the power of love as a basis of states has never been tried." If it were tried, Christianity would become a fact in the world and not merely an ideal, with the inevitable result that all war would cease.

4. It is said that the teaching of Christ contains no express condemnation of war as a factor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race; but it is only necessary to reply to this sort of reasoning that "polygamy," "slavery," "capital punishment," and other countless evil practices have defended on the same ground of the silence of Scripture. Christ must have been under great temptation at various crises in His career to resort to arms, and He had only to say the word,

反面理由

一、基督爲天主之顯身、彼畢生所傳授者、不外乎愛羣一義。是故基督教大綱、亦惟以和睦友愛爲本。夫戰爭與基督教真義固絕然迥殊、不待辯而自明矣。

二、基督降世、救人身心。至戰爭之性質、無非戕殘與死亡耳。致戰禍之發生、必由兩敵國之仇視。然天國則求統一萬國人民、俾兵革得有永息之一日。

三、博士愛默生有言曰、「所謂國家以愛爲本者、嘗聞其語矣、未見其行也。」余謂世界各國、苟能實行此義、則基督教將從理想而一變爲事實、大同世界、永享太平、非真不可致也。

四、或曰基督既未嘗明言戰爭爲

人類進化之罪、愈子何斷斷爲。余

僅當應之曰、凡多妻販奴極刑諸罪

惡、聖經中似均無厚非之明言。然

謂其默許可乎。基督當困厄之際、

人之慫恿其與干戈者、想必非同小

and the people would have made Him King and followed Him to battle against the Romans; but He always refused, and pointed out most clearly that the Kingdom He came to found was essentially a peaceful one, and could not condescend to use war.

5. The power of christianity was most vividly shown in the reign of Nero, when the Christians submitted themselves to the lions; and whenever men have taken the sword, whether to persecute or to fight, then have they proved false to this religion of Christ.

6. The noble uses of war are advanced in its favour—the courage, devotion to duty, and self sacrifice to which it gives rise. These are not denied, but it is denied that war is the only means of developing these virtues, or even the best means.

7. It is claimed that war has set wrongs right, has expelled slavery from the Southern States, has crushed despotisms, established liberty, and quickened progress; but this only shows that it is not an unmixed evil. If against these good results of some wars we set the evils of all wars,—the hatred; the envy and revenge, the maiming and butchering, the hot blooded outrages, the sorrow, bereavement, and pain,—we see that war is self condemned, and when brought face to face with Christ's teaching cannot be defended.

8. When it is contended that war is necessary, it is only needful to remember that nearly every injustice and inhumanity that has existed in the world has been defended on this ground: reformers have been called visionaries, their reforms imprac-

可。基督若慨然一諾、則人將擁之為王、効力疆場、與羅馬人戰鬪矣。

然而其督不為焉、僅曰彼欲建設之國、以和平為本、無取乎戰爭也。

五、基督教之效能、於羅馬尼洛帝時為最著。時基督徒之受其虐待者、慘不忍聞、甚至為擲於校場 (amphitheatre) 任狂獅之撕裂。彼基督徒非不知正當防衛。然而所以俯首帖耳視死如歸者、誠以拔劍而起、無論其為凌人為自衛、皆與基督教宗旨相背馳也。

六、雖然、戰爭亦自有其功效在。若勇毅守分與犧牲心之得由戰爭而勃發、固無所反對。惟余所否認者、則謂戰爭為發生以上諸美德之唯一法門耳。

七、或者又曰、戰爭所以撥亂反正、撲滅異政、享自由之幸福、促文化之進行。有美國南北之戰、而黑奴得重見天日。凡此數者、足證戰爭之未必盡為罪惡。抑知舉此辯護、徒見其弄巧成拙、授人以柄耳。大凡審察事理、斷不可隱其惡而徒揚其善。茲請申論戰爭之惡果。夫戰爭之起、往往由於仇恨嫉妒、或富於報復心所致。故及其決力焉、怒髮冲冠、殺人遍野、骨肉分離、夫婦永別、其悲苦熒悶、有非筆墨所能備寫者。然則戰爭與基督教兩兩相較、行見其相形見拙也。

八、世之曉曉然主張必須戰爭者、吾人但牢記凡世間一切喪失仁義之事、皆根一無意之說、以強自辯護、則是非自明矣。其說維何、曰「人稱改革家為夢想家、蓋謂其所欲改革之事、頗近乎理、而其改革政策、則皆徒託空言、無實際之可言」

tical, and the evil they wished to reform necessary. As an instance of this, we have only to remember how it was said that if the Factory Acts were passed the commerce of the Country would be ruined—an argument which proved to be an illogicality of selfishness, War is no more necessary than tyranny, and the Christian spirit can have no dealings with organized butchery.

是也。欲證斯說之謬、當先舉例以對。吾人當記憶吾英政府規定工廠議案時、人言噴噴、莫不謂此案奇經議會通過、則全國商務、恐將一敗塗地、不可收拾。及今思之、實不過一自私而無理由之見解耳。故稱改革家為夢想而無實際、不啻坐井觀天、無價值之可言。綜之世界無容戰爭、猶國家無容暴政。而基督徒與戰爭實無思毫之關係也。

Yes

1. The final effect of the spirit of Christianity must be the abolition of war, but that does not by any means prove that Christianity forbids war.

2. When Christ utters the parable of the leaven, He showed the vital principle on which he relied for the salvation of the world. The change in the world was to be gradual, and evolved with that steadiness which could alone make it permanent. It is clear, then, that Christ regards the general condemnation of war as at that stage of progress premature, and we have no right to say that He would condemn war even yet.

3. Sayings like this of Emerson's are merely laments that the ideal has not yet been reached. When the ideal is reached, of course war will be out of the question; but it would require Omniscience to say that war does not, under the present imperfect conditions, answer a well-defined purpose in the higher evolution of men, and may not even be necessary as a good towards the attainment of the ideal.

4. The teaching of Christ contains no express condemnation of war. He must have been familiar

正面理由

一、基督教之最後效果、想必能達弭戰之目的。然執是說者、斷不能即證基督教禁止戰事也。

二、昔者基督以酵設喻、聲明其救世之要旨、(見新約馬太福音書十三章三十三節。)意謂世界進化、由淺入深、初非缺堅毅不拔之力者可得而奏也。由此觀之、基督已明斥所謂戰爭為人類進化之罪人者為非時矣。即基督復降生斯世、吾人亦難斷其不依然否認也。

三、至愛默生之所云、不過謂其所理想者、尙未成事實、而呈一種悲觀耳。若其理想果能達到、則世界自無戰爭之可言。時至今日、去大同世界尚遠。故謂戰爭與人類高等進化上無甚關係、或謂戰爭非達到此理想之必要品、則非洞曉萬事無所不知者可得而斷言也。

四、且聖經中無歸咎戰爭之明文。

with war and its horrors, and it is very significant that He contents himself with enunciating the great principle of love to God and neighbor, and yet refrains from a more specific condemnation of war. He must have had some deep purpose in this, some special knowledge of the grim mission of war.

5. If all Christians had adopted the same line of conduct as those under Nero, and had refused to take the sword and submitted, the result would have been that liberty, progress, and civilization would have been held back and even made impossible. Hampden and Cromwell would not have fought, the power of Spain and the Pope would not have been broken, and we should have had no Waterloo. We cannot suppose that the deeds of which we as a nation are most proud are anti-Christian, or that the mighty deeds of our greatest men were pagan.

6. If war is looked at in detail, it is murder; but when looked at in its larger aspects it is sacrifice. The effects of war have often been to purify a nation. The War of Independence so invigorated the United States, so stirred within them the spirit of manly independence, that in an incredibly short space of time they took their place among the great powers of the world. When there are as many elements of the highest moral value in war, we cannot say that it is to be entirely condemned in the present state of the race, even on Christian principles.

7. The great moral ideals which underlie a soldier's life are sacrifice and duty, and these must produce nobility of character. It is the story of

想基督必身歷其境、洞悉個中恐怖

耳。觀其僅傳愛神愛鄰之要旨、而

不絲毫排斥戰爭、其中蓋有深意在

也。吾故曰基督必身歷其境也。

五、若舉世間基督徒而悉效彼尼洛帝時之所為、引頸就死、不稍抵抗。則世界將無自由無進步、而更無文化之可言。海泊登與克林威爾可不必為民請命。西班牙王與教皇之合體、可永不分離。而吾英亦不必有滑鐵盧之血戰矣。吾人決不信吾英最誇張者、為反對耶教之事。亦不信吾英建豐功之大人物、為非基督徒也。

六、夫戰爭一事、若分條析理以觀之、則似屠戮。而自其大體觀之、則實含犧牲性質。故其效果、往往足以肅清舉國之積惡。英美之戰、喚發美人獨立精神者不少。故不數年、即得與諸強國並駕齊驅。戰爭既有激發人高尚道德之價值、則吾人際此人類尚未造極之時、斷不敢厚非之、而謂為大背基督教教義也。

七、士卒之天職、為犧牲與守分。此二者皆足以發生高尚之品性。故讀英雄傳、而慷慨淋漓犧牲之念油

heroic deeds that stir the blood of men and make them capable of sacrifice; and when war calls forth these great qualities, it cannot be said to be entirely at variance with Christianity.

8. It is the creed of narrow materialism and the practice of luxury which make men unwilling for war now-a-days. Christianity shows us that life must be sacrificed in order that it may be gained—that death is not the chief evil, or, indeed an evil at all. It is materialism that revolts from death and refuses to bear pain; but Christianity recognizes that men must be ready to face death in some causes, and must be prepared to drink the cup of pain to the very dregs for the sake of righteousness and truth.

然勃發。夫戰爭既有鼓舞美德之能力、烏得謂其與基督教宗旨大相逕庭乎。

八、今世狹隘之物質主義、盛倡一時。奢侈之習、中於人心。於是人皆無意效命疆場矣。而基督則曰、欲得永久之生命、非先犧牲不可。可見死亡實非罪惡也。故世人惟左袒物質主義者、欲脫離死亡不耐堅苦。然基督教本深許爲道舍身艱苦備嘗之義士也。

簡便之字書

中學英漢新字典

原著為最新英文和珍字典於一千九百十年出版字義解釋大半本於英文百科大字典適用於中學及高等專科及英文有三四年程度者極尋常字概行節略而於科學專名習用語及一切疑難之字為尋常字典所無者此書搜羅獨多解釋亦極詳盡其特長殆非他書所及也

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

書為英國阿薩羅多博士原著所舉皆極尋常通用凡得四萬餘字專為高等小學及中學校初級之用深僻高奇悉屏不錄於翻閱之時間購置所費用皆有節省之益

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

普通英華新字典

英國司克
而氏原著
孫炳忠譯

上海羣益書社印行

英國阿薩
多羅原著
叢瑄珠譯

heroic deeds that stir the blood of men and make them capable of sacrifice; and when war calls forth these great qualities, it cannot be said to be entirely at variance with Christianity.

8. It is the creed of narrow materialism and the practice of luxury which make men unwilling for war now-a-days. Christianity shows us that life must be sacrificed in order that it may be gained—that death is not the chief evil, or, indeed an evil at all. It is materialism that revolts from death and refuses to bear pain; but Christianity recognizes that men must be ready to face death in some causes, and must be prepared to drink the cup of pain to the very dregs for the sake of righteousness and truth.

然勃發。夫戰爭既有鼓舞美德之能力、烏得謂其與基督教宗旨大相逕庭乎。

八、今世狹隘之物質主義、盛倡一時。奢侈之習、中於人心。於是人皆無意效命疆場矣。而基督則曰、欲得永久之生命、非先犧牲不可。可見死亡實非罪惡也。故世人惟左袒物質主義者、欲脫離死亡不耐堅苦。然基督教本深許爲遺舍身艱苦備嘗之義士也。

簡便之字書

中學英漢新字典

原著為最新英文袖珍字典。於一千九百十年出版。字義解釋大半本於英文百科大字典。適用於中學及高等專科及英文有三年程度者。極尋常字概行節略。而於科學專名習用語及一切疑難之字。為尋常字典所無者。此書搜羅獨多。解釋亦極詳盡。其特長殆非他書所及也。

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

書為英國阿薩羅多博士原著。所舉皆極尋常通用。凡得四萬餘字。專為高等小學及中學校初級之用。深僻高奇。悉屏不錄。於翻閱之時間。購置所費用。皆有節省之益。

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

普通英華新字典

英國司克
而氏原著
孫鈞忠譯

上海羣益書社印行

英國阿薩
多羅原著
叢瑄珠譯

讀者論壇

青年之自己教育

朱如一

朱子曰。成己方能成物。蘇格拉底曰。欲動世界者。須先動其自身。斯邁爾曰。人所自造。多於被造。上下數千年。東西數萬里。聖哲賢俊。所見皆同。誠哉人之不可不自己教育也。而於青年爲尤甚。蓋以心理學生理學言之。人當少年。身心之發達最盛。舉凡身體之發育。知能之儲蓄。品性之修養。爲未來生活之根本者。均必於青年時代植其基礎。西哲謂人生最初之二十年。足貯終生之能力。植畢世之根基。殆可當人生之半世。非謬言也。此青年之不可不自己教育者一。又自生物學論之。有機作之能力爲一定。長於此者必拙於彼。人當少年。無室家之累。無社交之繁。正當乘此時機。專意修養。舉全力以發揮我之良知良能。光大我之特性異稟。使我自成一人物。若玩日愒時。不此之務。一旦置身社會。則卽爲職業所範圍。義務所限制。收入支出。仰事俯畜。營營終日。碌碌窮年。力既不能兼顧。時又無暇及此。雖欲努力。恐亦不及矣。此青年之不可不自己教育者二。或曰我儕自呱呱墮地。以迄弱冠青年。育之者父母也。教之者師長也。故造就我儕者。父母師長也。是固然

也。然愚謂父母師長之教我。其成功終不若我儕自教之遠。其效果終不若我儕自教之偉。蓋父母師長之教訓。外界之刺激與制裁耳。效果僅及於形體之表。而吾儕心內自由活動之精神。則終非父母師長所能賦與。雖有時振奮之力。不得不假之父母師長之教訓。然客氣難久。有待於外者。終不足恃。刺激既去。怠弛依然。故萬事動力之原。不得不屬之我。我以外。無論何人。皆不能使我的能力實現。我苟不棄我之能力。斯無不能爲之善行。不然者。雖父母師長。嚴教厲訓。亦徒制其外。一旦離親辭世。獨身涉世。未嘗能免於放僻邪侈者。非至喪己不已。苟不成己。便爲自棄。成己者。我自棄者。我爲善爲惡。我自爲之。吾爲此言。非輕視父母師長之教訓也。人當幼時。一無所知。意志之方向。尙未一定。必有他意志動於其上。以規定之。父母師長之教訓。固不可缺。然父母師長教之而我不能領受。則如何。能領受而不能實行。則如何。能實行而不知其實行之所以。則如何。一言蔽之。教育無效而已。彼五穀之生也。固恃乎耕耘灌溉。然苟其種子自身無生活力。則必無成長教育之望。青年而不能自己教育。亦終於無成。與無生活力之種子等其結果耳。故吾儕對於本務。未知之前。重在父母師長之教訓。既知之後。重在自己之力行。父母師長導其端。而我自收其成。

者也。嗚呼！青年者，將成而未成之人，不於此時自求，更何待乎？

論迷信鬼神

徐長統

嗚呼！我國人之迷信多矣。宗教之迷信也，做官之迷信也，風俗之迷信也，學說之迷信也，種種迷信，不一而足。而其迷信最久最深，最不可遏止者，厥惟鬼神之迷信而已。是故他種迷信姑勿論，特於迷信鬼神一事，而申論之。

今夫鬼也神也，何言之者如此之多，信之者如此之深也。吾冥思之，窮鞠之，殆有兩義焉。一關於人，一關於物也。

關於人者，第一試問人有好奇性乎？既有好奇性，則偶聞平生所罕聞者，無論是非，必主張之，以成事實也。第二試問人有造謠性乎？既有造謠性，則偶聞奇異之事，無論虛實，必修飾敷衍之，以傳於他人也。第三試問人有習慣性乎？既有習慣性，則幼小時所聞鬼神事，所談鬼神話，至長必記憶之，以支配於其心。每接一事，必以鬼神之意而逆之也。若是者，欲人之不言鬼神，不信鬼神，胡可得哉？欲人之言鬼神，信鬼神，確實而不荒謬，亦何可得哉？

關於物者，第一由事物實質之未明瞭也。如夜行時，見一木骨樹立，而以為鬼神立於其處焉。如熟眠時，偶有鼠貓接觸，以致驚醒，而以為鬼神來此顯靈焉。此不過略舉以為例耳。其他類此者，

更十僕而不能數也。第二由於事物真理之未曾考察也。如一聲音觸於山彥中而反射，未考察音，以為鬼神在山彥中傳話也。如用一着色之玻璃窗，而窗之內外風光驟異，未考察者，以為鬼神在此間現怪也。如蜃市樓者，由光線屈折而使空氣變狀，未考察者，以為鬼神來往於其間也。又如聖脫枯拉港者，每遇船舶到，則該港人民，必患寒疾，乘深信之。其後奇痕鏗蒲學士細心而苦究之，知其港之地勢，非有大東北風，外人船舶不得進，故患寒疾者，不因船舶，而因東北風也。未考察者，以為外人船舶中，必帶有鬼神來此作祟也。又如日本於某城於某年每朝雞鳴之前，有聲如當天下者，一城之人，咸謂鬼神告天下有大變動，蓋將有當天下之人出也。然有一人欲探知其原因，迎其聲而行，乃知在城外之鍛冶所，每朝三點鐘，即從事於鍛工，故知當天下之聲，即打鐵之聲云。若終不考察，必以為鬼神能告人以禍福也。此不過略舉以為例耳。其他類此者，更十僕而不能數也。第三由於事物之變化無窮也。如雌雞化雄也，是生物之一種生理變態也。不知者以為鬼神使之然也。如桑殼共守也，是植物之一種特別機能也。不知者以為鬼神使之然也。他如化石結晶石熾光等，是地質中所構成之化合物也。不知者，以為化石結晶石乃鬼神所變之物，熾光

乃鬼神所放之火也。又如地震山崩、暴風疾雨等，是地球之收縮及空氣之急變也。不知者以爲地震山崩爲地神所致，暴風疾雨爲天神所施也。此亦不過略舉以爲例耳。其他類此者，更十僕而不能數也。

然則人之既好迷信鬼神也，若彼事物又易令人迷信爲鬼神也。若此。故夫學者不察天變地異之本於何理，偶遭山崩地裂等事，而曰此乃鬼神所致也，不必研究也。嗚呼！試問我國之學識何由而增進乎？農者不察耕種栽培之方法善良與否，偶遭荒歉之歲，而曰天也命也，不可挽回也。嗚呼！試問我國農業何由而振興乎？病者不知求醫之調治，不講攝生之方法，及致陷身於危境之時，而信鬼神祈禳之法，嗚呼！試問我國之種族何由而強健乎？爲政者不察各國政治之潮流，偶有變亂或危殆時，而曰我國陽九之厄，灰劫之運也，不能與人相較也。嗚呼！試問我國政治何由而改良乎？且不特此也。試問有鑿不探，有路不治者，抑何故乎？曰風水之不利也。試問迎神賽會，耗費金錢而不惜，廢時失事而不悔者，抑何故乎？曰將敬鬼神而求福，以免禍也。又試問有產業而不生息，有職務而不履行，朝以愁悶，夕以感嘆者，抑何故乎？曰相命卜筮多謂我將於某月某日必病死，而因此灰心也。此不過聊舉以

爲例耳。其他類此者，更十僕而不能數也。

嗚呼！迷信鬼神之害，尙忍言乎？吾不得不爲迷信鬼神者憂。更不得不爲我國家前途患焉。雖然，我心猶未死。我願舉一二補救方法，而爲迷信鬼神者告焉。

一曰壯其胆力也。爾爾遜曰：吾未見有所可畏之事。吾不識畏之爲何物也。王陽明曰：人人有路透長安，坦坦平平一直看。夫人苟具一種勿畏性，則向其前途也。有破釜沉舟，一瞑不視之概。徇其主義也。有天上地下，惟我獨尊之觀。如此則何有於鬼？何有於神？苟人具有路透長安之想，則高山頂立，深海底行。以第二之世界，爲歸宿之故鄉。以無極之長途，爲所懷之希望。如此則又何有於鬼？何有於神哉？此欲免迷信鬼神，而胆力之不可不壯也。二曰多求知識也。傳曰：妖由人興。語云：少見多怪。旨哉斯言。譬諸人皆以風爲神物所呼吸，雷爲天神之擊鼓，而曾學天文者，必知其妄矣。人皆以燐光爲幽靈所燃火，地震爲鯨魚之轉身，而曾學地文者，必知其誣矣。此不過略舉其萬一耳。苟他日學業之精進，於極點。舉今日所謂鬼也神也，悉掃而空之，亦意中事也。此欲免迷信鬼神，而學識之不可不多求也。

趙灼編



第一盒定價五角
第二盒定價五角
第三盒定價七角
第四盒定價七角
第五盒定價七角
索引全一角六分

本方箋(俗名方塊字)用聯想記憶法。每一箋以原文書其表。譯文書其裏。單字之下。綴以整語。以示應用變化之例。舉一可以反三。極省記憶之力。其材料乃採集我國現行各英文讀本編纂而成。全編(單字成語合約一萬有奇)(示例亦在六千以外)次序先後。由淺及深。裝成五盒。大致分五學年。學者習外國語最致力處。在摘記生字。是編每字一箋。無異於摘抄。而解說之詳明。印刷之堅美。又決非摘抄所可及。實習英文者不可少之妙品也。

海上

羣益書社

行印

趙灼編



第一 定價五角
第二 定價八角
第三上 一元二角
第三下 一元二角
第四上 一元五角
第四下 一元五角
第一表解一角六分

英文初步

最良之參考書

納士斐而文典(Nesfield's English Grammar Series)為英文新著中最善之作。近年以來。我國學校率皆用之。以作教本。惟原書係教科體裁。學者每病其簡略。且全係英文。無漢字適當之解說。本社取其全書四卷。演成講義。凡扼要處。皆加註釋。反覆說明。極其詳盡。并於原書所列問題。一一附以答案。曾習原文者。得此本讀之。有反證融會促進記憶之益。而尤便於教授。

海上

羣益書社

行印

國外大事記

記者

▲社會黨與媾和運動

本誌前期於和議見端，已有紀述。此種和平醞釀，實以社會黨人物爲之主動。雖能否克償所願，尙不易期。而其奔走經營，構成國際間龐大之會議，以表揚其和平旗幟，固戰史中可紀之事績也。自德政府表示不反對俄國革命，俄國朝野，漸露和平機括。德奧社會黨，遂乘機飛躍。介瑞典丹麥瑞士諸國社會黨，以與俄國社會黨溝通。四月間，俄德奧三國黨員，會就瑞典丹麥都城，爲數次之會合。四月末，國際社會黨本部，決定爲討論媾和問題起見，將開國際社會黨大會於瑞典都城。通告英法及其他歐洲諸國，並南北美社會黨，請派代表與會。

德國社會黨於媾和運動中，發表反對領土併合之宣言。以與俄政府四月十日之宣言相呼應。自由黨亦贊同此旨。五月二日，德意志帝國議會開會，社會黨急進派，提出左之請願書。

- (一) 以領土保全爲條件，速與俄國單獨媾和。
- (二) 政府應於此際明白宣布媾和條件。

(三) 帝國議會，於戰後締結限制軍備之國際條約，組織國際

的和平機關，當援助政府。

(四) 政府當與國民之希望與要求相一致，以定國內政策。

同日中甸，丹麥社會黨主幹波爾格比爾格，親入俄都，代表斯堪狄納亞勞動社會黨，携德國社會黨提出之媾和條件，手交於俄國軍工代表會議。惟德社會黨所提條件，有多數派與少數派兩種主張。多數派提出之主要條項如左。

- (一) 保障各國民之自由，及國民的發展之權利。
- (二) 確立將來國際紛爭之強制仲裁制度。
- (三) 德國占領之俄國領地，交還之。
- (四) 亞爾撒斯羅倫問題，須妥協亞爾撒斯國境之改定。
- (五) 比利時塞爾維亞及羅馬尼亞之獨立，均使復舊。
- (六) 俄領波蘭，將來編入俄國或德國領地，依該地人民普通投票決定之。
- (七) 馬塞得尼亞之占領地，當付予布加利亞。
- (八) 由塞爾維亞至亞多利克海之自由交通權，須付予塞爾維亞人。

在少數派之提案，比較更形寬大。俄國社會黨及急進派代表，於五月十日，對於本件，爲左列之決議。

波爾格氏與親近德國政府之社會主義者提携而為運動。不曾德意志帝國主義之細作。故吾人於波爾格氏及諸特滿出席之會議(指瑞都國際社會黨會議)決不參與。

然當此時間。俄京和平運動其勢力亦正自不弱。急進社會黨首領列寧氏。新自瑞士歸來。糾合同志。鼓吹媾和甚力。瑞典社會黨領袖布蘭勒格。亦入俄都。相與援助。第此等主張。不為臨時政府所納。四月二十日。前外交總長米留科夫氏。致牒協約國政府。聲明俄國決不與敵軍獨媾和。堅抱最後勝利之決心。且否認俄國對於公共戰爭有懈怠情事。此文發表後。社會黨對於政府。大施攻擊。指斥米留科夫為受英法買收之人。工人軍人。復紛紛開會。表示反對。要求政府辭職。此時戰線軍隊。亦為列寧派所鼓動。實際休止戰爭。德國乘此時機。得由東部戰線。移四十師於西部。以杜塞英法軍之攻勢。而軍工代表會。對於瑞都國際社會黨大會。且有允許參加之意向。幸其所抱主義。比較溫和。一面派遣代表。分赴各邦。鼓吹和局。一面對於本國軍隊。仍唱導共同媾和力。詆單獨媾和之非是。英美法比諸國。汲汲各派代表。紛集俄都。以阻其和局之進行。而單獨媾和之聲。遂稍歸寂靜。

英法兩國社會黨。對於瑞都國際社會黨大會。決定絕不加入。英

國勞動黨幹部。復發起開協約國社會黨大會於倫敦。以與瑞都之大會相抗。而數月來之和平運動。至是殆成泡影。

▲俄國新政府之改組

俄國新政府。成立未幾。緩急兩派。暗鬥不絕。四月下旬以來。俄都發生騷動。內閣改組。遂成不可避免之事實。五日中午。緩進派之外交總長米留科夫。陸海軍總長格其科夫。相繼去職。急進派司法總長克倫斯基氏。以社會黨各派代表入閣之旨。就商於軍工代表會議。代表會以大多數贊同之。混合新內閣。遂於十八日正式成立。其人物及黨派如左。

- | | |
|-----------|------------|
| 國務總理兼內務總長 | 爾伏扶十月黨 |
| 陸海軍總長 | 克倫斯基社會勞動黨 |
| 外交總長 | 迭勒司勒柯十月黨 |
| 教育總長 | 馬奴羅夫立憲民主黨 |
| 工商總長 | 哥納羅夫立憲民主黨 |
| 農務總長 | 求耳洛夫社會勞動黨 |
| 財政總長 | 奧加路夫立憲民主黨 |
| 司法總長 | 白來爾塞夫社會民主黨 |
| 交通總長 | 列克拉梭夫立憲民主黨 |

郵電總長

勞動總長

糧食總長

保安總長

憲法會議召集
事務長官

會計監督官

芬蘭總督

柴勒得力社會民主黨

斯柯白勒夫社會民主黨

白麻柯洛夫社會勞動黨

卡柯洛斯開社會民主黨

格利穆立憲民主黨

哥特勒夫十月黨

羅基柴夫立憲民主黨

右列各部中郵電、勞動、糧食、保安及憲法會議召集事務長官，為新設之機關。開員發表之前一日，混合內閣之政綱，已宣布於此。內容如左。

(一) 須實現自由平等博愛之思想。

(二) 貫徹以民族主義為基礎，促進非併合非賠償之一般的和平之目的。

(三) 依四月九日政府宣言之基礎，與協約國謀進一步之調協。

(四) 俄國及協約國之敗北，為國民及政府最大之不幸。故俄國政府深信革命軍，決不許德軍對於俄國或協約國，以其全力實行破壞。

(五) 政府力求改良經濟整理及土地利用之方法，其最後決定，委之於憲法會議。

(六) 整頓適合民主根本義之經濟的組織，鞏固經濟的自治。

(七) 政府竭其全力，速召集憲法會議。

(八) 對於革命及叛亂，取適當之手段，行其監督。

▲美國之徵兵案與軍事行動

美國陸軍兵力，素以薄弱聞於世界。去歲軍備擴張案未行以前，通國軍丁，不過十三萬人。既行軍備擴張案，增常備軍至十四萬，護國軍至十二萬，另立市民勇義軍四十萬，通計凡六十七萬。仍不能在世界陸軍中，占何等價值也。本四月二日，臨時設會開幕，政府提出徵兵案，豫計第一期之一年內，徵集十八十九二十歲之壯丁二百萬。就中可獲能戰之兵六十六萬以外，更定四十五歲以下各員兵役義務，計數實達一千八百萬之多。內中堪充兵役者，可得一千零五十三萬。以後每年出九十萬人之適齡者，即每年可增六十萬之新兵。果如斯期，則美國將成世界大陸軍國之霸王。然本案竟未為衆院所可。至四月二十九日，兩院各以大多數通過，稍異內容之軍役案。依該案所定，常備軍增至二十八萬七千人，義勇軍增至六十二萬五千人，並採用強迫軍役制。

除常備軍義勇軍外，總統有權先召集五十萬人，有必要時得更召集五十萬。依此法案，第一年内可召集大軍二百萬人。此美國歷史中極有價值之大改革也。

美德宣戰後，除海軍動作外，至五月中旬，第一批赴戰之陸軍已抵英國口岸。下旬，更遣裴與將軍率水兵兵及步戰隊共四千人，前赴法境。依公報局報告，自是以後，美人在法境從戰者，連同自行投效之軍人，共計不下十萬。是陸上之所以增益於協約國者，其力亦正自不弱也。

▲全英帝國會議

世人所熟知之英倫三島，非全英帝國也。名稱上，事實上，皆不過一聯合王國。倫敦政府，亦未嘗有統治全英之實權。各殖民政府，各具隨宜動作，不受鉗制之權力。律以集權國人之眼光，固極不統一而無規律者也。然自一八八七年，政府召集殖民地會議，一八九七年，一九〇二年，兩次召集，尚不覺有何種異彩。至一九〇七年，改殖民地會議之名，為帝國會議，決議每四年開會一次。不以殖民大臣為議長，而以首相任之。一九一一年，為帝國會議第二次之集會。首相愛士麥，就議長席。各殖民地首長，及重要職員，列席為議員。論議國防、海運、郵政、電信、及歸化權、移民法規等重

要條件。此本會議過去之史略也。本年，喬治內閣，括集殖民地代表，為第三次之集會。除澳洲因事無人參加外，各地代表，並集倫敦。自三月下旬開議，至五月二日，議事終了。所議事件，除特須秘密者外，全部發表於世。其最要案件，列舉如左。

(一)改善對於印度之待遇，使與各自治殖民地，立相互的關係。

(二)依全英帝國各部分之協力，充實防備，統一兵站。

(三)憲法改正，當於平和克復後，先召帝國會議商定之。

(四)為謀英帝國產業並通商獨立，關於食糧原料，並須要工業之生產輸送等，為其助的協定。

(五)關於歸化法及所得稅制度統一之覽書。

依該國殖民大臣所發表尚有左列要件：(一)本會議議決事項，非以多數決定，悉得全體之贊同。(二)關於英帝國將來憲法上之問題，列席各代表，均主張維持君主制。以為英帝國設立之基礎。(三)印度得參與將來全英帝國會議，又使印度人之地位向上。在席代表，均有此等同情之言動。足使印度代表滿意。會議終了後，內閣通告在會各員，謂今後無論平時戰時，每年當開例會一次。該會議殆成英帝國之常設機關矣。

國內大事紀

記者

▲宣戰案與政潮

政府召集軍事會議。決行對德宣戰。本誌前期已有紀述。各督軍以議軍事入京。進而結合團體。參預外交。干涉內政。有種種之活動。演種種之怪象。造成中央政海。掀然大波。撮舉當時情形。誠一段活劇也。

●軍督團與國務會議 宣戰案經軍事會議一致贊成。並由列席諸人一一簽名署諸後。五月一日。國務院國務會議。即議此事。方開始討論之際。各督軍及代表等二十餘人。排闥而入。向例閣議既無旁聽席。又無閣員以外之人列席。今茲督軍加入。為閣議開一新紀元。閣員碍於情面。惟有與以相當之敷衍。其首先發言者。為倪嗣冲。次之則張懷芝。再次則孟恩遠。李厚基。各對於宣戰意見。述其所懷。如人民之情願。於國會者。當時伍外長主張宣戰。而不言加入。程璧光亦如之。張谷等對於根本問題。無所反對。惟觀各方狀態。不能不有所懷疑。賴有不速之客。從旁怂恿。段總理折衷之。遂決定宣戰問題。先行提出於國會。總理以會議結果。入告元首。元首無異詞。即予蓋印。

國內大事紀

●督軍團與兩院議員 宣戰案通過閣議後。五月四日。各督軍假迎賓館。招待兩院議員。為宣戰穿之疏通。議員到者四百餘人。主人有湖北王督軍。山東張督軍。吉林孟督軍。福建李督軍。直隸曹督軍。河南趙督軍。山西閻督軍。安徽倪省長。及代表等。因李厚基善於詞令。公推李致招待詞。並演說外交問題。略謂對德問題。初起。余個人頗不贊成。猶憶在閩時。初聞政府有對德抗議之事。非常駭怪。匪獨予一人如是。即全國之人。初聞此事者。亦莫不駭怪也。何以故。以未明此事之真象。故及到京而後。考察內容。始知政府確有不得已之苦衷。非出於第三步不可。蓋此次對德問題。純為免害起見。若不以自動的誠意。毅然決定。倘協約方面。以強迫的手段。促其加入。試問有何力量。足以對待之乎。主加入說者。或斤斤焉。以條件為辭。所見亦左。如甲乙兩人相鬪。旁觀者因抱不平。而或帮甲。或帮乙。在甲與乙之受其帮者。感情必厚。如或一面帮鬪。一面需索金錢之報酬。雖受其帮。而感情先壞矣。故此大加入協約。必完全出於友誼上之誠意。不可先索報酬。則此刻為協約諸國帮一大忙。異日協約諸國。或能為我帮一小忙也。余等個人之贊成此事。純以國家為前提。不存一毫私意。皇天后土。實鑒臨之。語若愛國之誠。切於余輩。今日幸得晤譚。望詳細討論。歸

於一致云云。

李君詞畢。湯議長濟武起作答詞。謂軍人與國會接洽。自民國以來。今日爲開宗明義第一。次是極可欣喜之事。何以故。以軍人已居然認識國會。故在專制時代。凡人只認有我之價值。而不認有與我對面之價值。立憲時代。則反是。今日各督軍及各代表。邀請兩院同人。是能尊重我之價值。同時又能尊重我之對面之價值。所以同人等於尊重國會本身價值以外。同時亦須尊重各督軍及各代表之價值。至外交方針。自宜全國一致。但兩院同人未經討論。表示意見。余尙不能代表。所可代表者。爲感謝各督軍及各代表之好意耳。且可逆料將來國會必有一種正當之主張云。湯君詞畢。任坐各議員。皆無詞。陸續散會。

●宣戰咨文之提出。開議結果。將對德宣戰案。即日提出國會。已如前述。當日辦就咨文。送府蓋印。事畢。已七點餘鐘。送到衆議院時。已在深晚十一點鐘。咨文案。寥六行。其文如左。

大總統爲咨行事。吾國與德絕交以來。德國政府。仍侵犯中立權利。損害吾民生命財產。破壞公法。違背人道。本大總統爲促進和平。維持公法。保護吾國人民生命財產起見。認爲與德政府有宣戰之必要。茲依據約法第三十五條。咨請同意。並據約

法第二十一條。要求秘密會議。此咨衆議院。

●宣戰問題之討論。五月八日。衆議院常會開會後。由郭議員同陳議員家鼎。提議變更議事日程。討論政府提出之宣戰案。表決多數贊成。遂改爲秘密會。先是議員以開議外交要案。出席者異常踴躍。旁聽者亦陸續早到。正門前面。一時以前。即已車馬盈門。更有武裝巡警數十名。警備極其森嚴。其間有人散佈德軍獨備和之不確。對德宣戰淺說等印刷物。又有分送國民公報大報。中報。載有梁任公外交方針質言者。門外光景。亦大異平日。議場周圍。有武裝巡警警備嚴重。又議場自四處便門。至旁聽席。由身配手槍之警吏。嚴行警戒。議員就席後。即由湯議長宣告開秘密會。時段總理出席說明。當由議長電請段總理。段總理即同全體閣員出席。伍總長亦到。總理登台。說明對德第三步之必要。所持理由。大致謂外間對於此事有種種之疑點。第一疑點。即以爲政府於日本之外交。或有何種秘密。余（段總理自稱）可以保證並無絲毫之秘密。凡所交涉情形。大抵均已表示。並無保留。第二疑點。以爲宣戰以後。當施行軍法。普通法即失其效力。余敢保證決無此事。蓋此次就對德宣戰。實無戰事之可言。決無施行軍法之必要。第三疑點。以爲宣戰以後。恐協約方面。要求中國

出兵助戰。余以爲不必有此事。發生縱令有此事發生。決非中國不利益之事。以余個人之意見觀之。尙爲一種大有利益之事。可惜不能表示於衆耳。第四疑點。以爲德國若得最後之勝利。當蒙不利益之影響。余以爲德國當宣布潛航艇政策之時。已足證明德國在陸地上能力已不充足。不得已而出此破壞公法之下策。且此策並未收得效果。從前協約國祇能堅守。德國則純取攻勢。現在情形已變。更。德國只能退守。而協約國已取攻勢。故恐德國勝利之說。實爲過慮云云。說明畢。卽有許多議員。質問。前所宣言。附加條件之利益。究竟。孰得。住。否。段總理言。如我國有加入之決心。無不可以商量等語。答畢。卽退席。此時議場形勢。甚爲洶洶。因急進派利於從速投票。穩健派則欲延緩時日。以舒其氣。然於人聲嘈雜之中。切於反對派洶洶之勢。欲竟一出而提議者。甚難其人。經某某數君。在議場內奔走。連動多時。始有人出而提議。先開全院委員會。表決結果。竟得多數。急進派中某君。又主張卽日開全院委員會。而反對卽日開會者亦有之。相持甚急。後經多人婉告提議者。以現在已屆散會時間。勸其取消提議。某君允諾。遂散會。以當日情形觀之。贊成反對之人數。相差不遠。當討論中。兩派議員。各打電。催人出席。兩方皆將兵馬調齊。以備作戰。急進派利

於速穩健者。利於緩。利於急者。欲乘迅雷不及掩耳之勢。使人無猶豫之餘地。利於緩者。則恐尙無把握。不如稍爲延宕之爲佳也。觀於變更議事日程之動議。有多數之贊成。似乎反對者占勝利。而提交全院委員會之主張。又能多數通過。似乎穩健者之勢力。亦不弱。其中若有懷疑者之數。票頗能有左右重輕之勢也。

同日參議院開會。有人提議現在外交緊迫。本院同人不容不預先討論。請變更議事日程。開全院委員會。討論宣戰案。表決多數。委員長趙世鈺登台。主席。最先報號發言者。爲呂志伊。反對宣戰。演說三十分鐘之久。詞甚激烈。繼之者湯漪。大意謂政府對於外交問題。始終無明瞭確實之報告。使我同人贊成反對。皆無所依據。所持以爲理由者。不外友邦要求。加入。爲惟一之方針。諸君試思。外國政府之要求。何能認爲我之方針乎。本席之意。應俟宣戰案提出。必須全院議員。邀同國務員。詳細討論。費數日光陰。得有確實之見地。方能定贊成反對之計。繼之者朱念祖。大意謂國務員議決宣戰之日。不應容軍人到院參議。大政卽此足見政府對於外交。實如大海茫茫。全無主見。不外借武人之議論。爲從違。我同人對於此案。必須詳加討論。繼之者丁世燾。議論甚長。專攻駁梁啓超外交方針質言之文章。手持國民公報。立演台上一面。有

一面批評。正在興隆之時。忽席間傳言衆議院已經投票。於是議員紛紛退席。向衆議院探聽消息。以致討論有不能終局之勢。於是某君起言。衆議院投票。將有結果。參議院即可無須表決。多數均以為然。遂散會。

●宣戰問題之政團態度。憲法研究會。五月二日。開全體大會。討論對德宣戰問題。到會者近二百人。湯化龍主席。報告開會宗旨。王敬芳。劉崇佑。林長民。藍公武等。先後發言。大意謂國家爲國際地位。及前途利害計。均認對德宣戰爲必要。而林長民於目今歐戰之趨勢。及俄德絕無單獨媾和之理由。言之尤詳。最後主席以贊成對德宣戰問題付表決。全體起立贊成。並有贊成宣戰之宣言發表於外。

益友社。政學會。亦同時開全體大會。益友社反對宣戰。甚形激烈。其反對之理由。以爲政府對德絕交時。對國會宣布種種條件。現均不能履行。外交已完全失敗。此種無條件的對德宣戰。非反對不可。表決結果。多數同意。遂發通告與各社員。爲一致之主張。政學會開會三次。反對贊成。相間發言。爭辯甚烈。其一種激急光景。爲從來開會所未有。張鎔西亦屢有演說。先自歐洲大勢說起。論及中國有加入之必要。彼初本懷疑。然以詳細研究之結果。卒

認宣戰爲不得已。且民主主義之政黨。尤不能反對對軍國主義之德國宣戰。致失民主主義各協商國之同情。國會同人。多對現內閣不滿足。然據彼之意。應同意宣戰之後。再提倡改造內閣。勿先否決此案。致陷外交於難境云云。衆爭辨既久。乃由主席付表決。反對宣戰者。以數人之差。超過半數。

●公民團。大關衆議院。五月十日。衆議院開全院委員會。討論宣戰案。忽有公民團包圍衆議院。民國政界。遂更起絕大波瀾。屆將當時情形。分別述之。以鑒閱者。

▲公民團之形形色色。十日晨間。衆坊橋(衆院門道)一帶。集衆多人。聲言請願。其團體分爲種種名義。(一)陸海軍人請願團。(二)五族公民請願團。(三)政學商界請願團。(四)學軍商界請願團。(五)北京學界請願團。(六)北京市民請願團。各團皆揭白布旗。上書某某請願團字樣。軍界請願團。更攜十九星之陸軍旗。公民團員。皆手執紙糊之五色小旗。胸懸標幟。上書其團名。團員中有幹事及普通團員兩種。幹事大抵衣服整齊。攜帶本團傳單。逢人輒散。至普通團員。則五光十色。各種人俱有。其中敝衣短褐。類似下流社會之人者尤多。

▲議員之被毆。當一兩點鐘時。各團員分送傳單。凡議員入

場均送一紙。有數議員未曾接受。則攔住洋車。不肯放行。以致將車擠破。議員遂被毆傷。更有一羣人欲衝入院內。傳達處禁止。遂大揮老拳。並痛毆議員。議員之被毆傷者。共十餘人。以陳策、呂復、龔政、吳宗慈為最重。

▲公民代表之要求。傳達處見人數衆多。不能禁止。允為通報議長。請示湯化龍諸人數如此之多。斷不能見。可舉代表數人來見。當時即舉張堯卿等五人為代表。入謁議長。略云。今日全院委員會。要求公民代表入席旁聽。湯議長云。照院法秘密會不許旁聽。不能允許。代表等遂退出。此代表等第一次要求之情形也。

▲議院之緊急動議。議長見外間其勢洶洶。遂發緊急動議。不開秘密會。改全院委員會為大會。一面電請段總理及內務司法兩總長出席受質問。未幾段總理來電。謂外間現在人數衆多。須設法解散。再出席議員因段未到。皆在休息室等候。五時頃。范總長先至。聲明即當下令警察解散。並赴議長室。用電話促段。至晚七鐘。門前擁擠之請願團。及軍警均整列。為兩行。則段總理之汽車。至矣。段下車時。請願團搖旗吶喊。拍掌之聲。雷動。段微笑。急步而入。議場遂開會。議員在彭年等質問者八

九人。據總理所答之言。大抵謂。我事前並不知道。三時得到消息。已飭主管官吏。作速解散。質問久之。無甚要領。

▲代表之最後條件。段總理既到院。命吳炳湘解散。吳親至院外。與代表等溫語接洽。至九點鐘復命。謂公民團要求三條件。(一)限當晚投票通過。(二)如不通過。要求政府解散國會。

(三)如政府不解散。彼等將折毀議院。以平公憤云云。

▲公民團之解散。當吳總暨復命之時。各團員紛擾益甚。有人用磚瓦亂擲。日本聯合通信社記者中野氏。誤為飛石。所中面部受傷。段范聞信。深恐牽入外交。遂命吳總監以電話招馬隊。衝逐請願之人。原有守衛之軍警。亦用槍柄亂擊。所謂公民團者。乃闕然而散。

▲公民團內容之觀察。公民請願團。俱有代表統率。昨日先後投刺於議院者。如劉世鈞。曾任九江鎮守使。癸丑後。向袁政府自首。現為陸軍部諮議。白亮為衆議院速記。新由院中開除者。趙鵬圖。為前北京日日新聞主筆。此外又有吳光憲。劉堅。周助。鍾史。徐民。徐功。金諸人。而公民團總代表。則中華大學校長。憲政促進會會員之孫照澤也。其餘分子。除二三等首領外。皆由雇

募傳聞有由各橫房中召集而來者而人力車夫亦頗不少象坊橋空地爲發給小旗處不知其屬於何團公民中有外衣長衫而裏襖破碎不堪者有某校之茶役是日長袍馬褂雜於廣衆中而自瀝於政界代表之列若就各團而論軍界尙整齊惟北京市民請願團衣衫襤褸者十居八九平時騾馬市大街中國銀行兌現處鶴立其門者甚多是日獨少聞均爲請願團雇用人類不齊可以概見至於給予代價聞亦有等差有半元者有銀元二十枚者甚有十五枚七八枚者不一其數

●閣院風潮與內閣 公民團團總衆院軍界領袖頗有主動嫌疑農商谷總長司法張總長即遞呈辭職先是公民代表白亮被地檢廳拘押十四日下午有號稱公民者二百餘人赴地檢廳要求釋放白亮謂本團係奉某督軍命令組織口氣頗皆軍界中人可見公民之後大有人在於是外交伍總長海軍程總長均相率辭官范源濂總長最後亦提出辭呈財政交通因賄案已早無總長所謂內閣者只剩總理一人如有倒閣之勢有主張段總理辭職另行組織內閣者有主張於段總理之下改組議員者各督軍爲維持段內閣分途疏通大宴議員席間演辭大致皆謂公民事違法總理實不知情要求通過宣戰案等語段總理不以獨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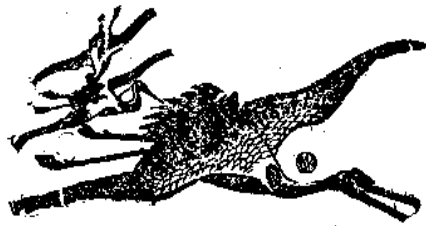
殿爲慮仍以國務院名義三次咨催衆院請決宣戰案十九日衆議院常會諸議員輔成臨時動議謂政府關於宣戰同意案疊次咨催實屬不合查原案經大總統提出何以三次催文不以大總統名義而以國務院名義是根本上不生效力且國務院咨文應由國務會議決定今國務員只有總理一人是手續上又不完全本員動議應將此案暫行緩議俟內閣全體改組後再行討論云云主席以諸議付表決多數宣戰案遂暫行擱起專爲內閣問題矣

●督軍團呈請解散國會 督軍等疏通議員不得要領蓋成怒遂有呈請解散國會之舉由孟恩遠領銜蓋將軍府印其呈文開係某政客主稿原文甚長大致以憲法不遠國情爲言末後並援引癸丑先例謂總統領湖北都督時曾一爲之並非創舉爲其得意之筆呈文上後總統留中不發并有不怕死不蓋印不違法之宣言二十一日各督軍遂全體出京屢集徐州矣

●段祺瑞免職 一句以來內閣演獨脚戲一切政務停滯進行國會對於總理又有不信任之表示大總統遂於二十三日免段祺瑞內閣總理及陸軍總長本官以伍廷芳代理國務總理並以北京爲警備區域以王士珍爲警備總司令江朝宗陳光遠爲副

司令維持京畿治安云。

●免段後之繼任內閣問題。段祺瑞免職後繼任內閣總統初屬意徐東海。專使敦請東海堅不出山。於是改擬王聘卿。王亦決不担任。數日以來。京津使者絡繹於道。徵集各方意見。似以李仲仙爲宜。遂於二十日下午。以李經羲總理同意案。提出衆議院。二十七日爲星期日。國會例應休息。議員等以當此時局。內閣無人。新總理既已提出。亟應爲之決定。期政務之迅速進行。故於星期日特行開會。投同意票。計出席人數四百六十三。開票結果。同意票三百八十八。多數通過。二十八日。參院以一百九十六人出席。同意票一百六十六。通過。兩院既通過。遂由王士珍陸建章電致李氏。並由總統派人往迎。斯人不出。如蒼生何。誠李氏今日之盛況也。





師範中學 女子用書

女子算術教科書 卷上 五角

女子算術教科書 卷中 四角五分

女子算術教科書 卷下 四角

女子代數教科書 全 四角五分

女子幾何教科書 全 四角五分

女子化學教科書 全 三角五分

女子物理教科書 全 五角

女子生理教科書 全 四角五分

女子礦物教科書 全 二角

女子動物教科書 全 印刷中

女子植物教科書 全 印刷中

女子家事教科書 全 五角五分

女子簿記教科書 全 印刷中

女子縫紉教科書 全 印刷中

男女之職事不同其應用科學亦生差異本社輯譯女子教科全編其內容切近女子事情為主體裁雖簡而重要處絕不忽略其程度於中學師範皆甚相宜數附一答數尤便教授



上海 羣益書社 印行



通信

獨秀先生鑒。前閱新青年二卷三號通信門先生答 T. M. Chen 君語謂「世界語爲今日人類必要之事業，惟以習慣未成，未能應用於華美無用之文學，而於樸質之科學，未必不能達意也。」云云。先生認世界語爲「人類必要之事業」，此說弟極表同情。至云未能應用於文學，恐非確論。（文學之上加以「無用」二字，弟尤不敢贊同。然此當是先生一時之論。觀大箸「文學革命論」所言，知先生於文學之事，固視之極重也。）日前子民先生語我，謂用世界語譯撰之書，以戲曲小說之類爲最多，科學書次之。是世界語非不能應用於文學也。世人說到「文學」一名詞，卽存心以爲必須堆砌種種陳套語，表象詞刪去幾個虛字，倒裝賓主名動，効法「改龍門」爲「虬戶」，「易東西」爲「甲辛」之故，智寫許多費解之怪事，以眩惑愚衆，學選體者濫填無謂之古典，宗桐城者頻作搖曳之醜態，弟以爲此等怪物，止可稱爲「事類賦」，「八股文」之重儻，斷斷講不到「文學」二字。文學之真價值，本在內容，不在形式。故胡適之先生以水滸比史記，弟極以爲然。且以爲使司馬遷施耐菴易地，則史記文章必用所謂「鄙俚村語」，水滸文章必用所謂「龍門筆法」。（括弧中八個字，聊學鸚鵡名士口吻，以博一笑。）彼「鄙俚村語」與「龍門筆法」之異，正猶尙書用「茲」論語用「斯」，孟子用「此」之異。假如有人說用了「茲」字，便如何如何，有文學上之興味，用了「斯」字，「此」字，便如何如何，村俗不堪，則雖選學名家，桐城巨子，亦必嗤之以鼻。曰：「恐怕沒有這種道理罷。」既知此理，而必以「龍門筆法」爲雅，「鄙俚村語」爲俗，此真不知半斤

無異八兩二五卽是一十矣。吾謂其文之內容而有文學真價值也，則形式爲詩經，爲楚辭，爲漢魏樂府，爲杜白之詩，爲周辛之詞，爲關馬之曲，爲施曹之小說，爲胡先生之白話詩，無乎不可。其形式之異，只是古人用古語，今人用今語耳。若然，則用世界語纂譯文學，亦只須視其內容之價值如何，而形式華美與否，則全無齒及之必要。且所謂華美，其界說果何若，殊有難言。一般鸚鵡名士之所謂華美，不外弟上文所說「堆砌種種陳套語表象詞……」而已。大約中國之所謂文人學士研究文學，卽在此種地方。故當其搖頭擺尾，口角噓唏，將甘蔗渣兒嚼了又嚼之時，專在改換字面，刪削虛字，乃嚙嚙然號於衆曰：此句如何古奧，此句如何華瞻，此句如何險峻。吾見其人矣，吾聞其語矣，真叫我肚腸笑痛，轉不過氣來。於是傳染此等名士習氣者，謂世界語文法如此簡單，一義無二字，排列變化有一定，這樣呆板板的文字，怎麼可以做美文呢。嗚呼，公等所謂美文，我知之矣。說得客氣一點，像個泥美人。說得不客氣一點，簡直像個金漆馬桶。世界語得公等咒罵，幸喜無金漆，却非馬桶，敬謝盛意。又或謂世界語何必學，假如不通西文者學之，亦需一年半載，學成之後，並無若干好書可看。其通西文者，更何必學此等索然寡味之文字。吾謂此亦全然不懂世界趨勢之論。夫世界進化，已至二十世紀，其去大同開幕之日已不遠。此等世界主義之事業，幸而有人創造，應如何竭力提倡，顧反抑遏之不遺餘力，豈非怪事。考世界語自一八八七年六月二日出世，至今纔三十年，其初出世之二十年中，不甚有人注意。猶憶丁未戊申之間，劉申叔、張溥泉諸君在日本，請彼國之大杉榮君教授此語。其時日本此語亦始萌芽。一面吳稚暉、褚民誼兩先生在巴黎著論於「新世紀」週報，大加提倡，而中國內地尙無人知之。己酉秋冬間，上海始有世界

語會七八年以來，歐洲用此語出板之書籍，日新月盛，中國人亦漸知注意。私意謂苟非歐戰，恐三四年來又不知若何發達。然現在雖因歐戰，暫受濡滯之影響，異日歐戰告終，世界主義大昌，則此語必有長足之進步無疑。中國人雖孱弱，亦世界上之人類，對於提倡此等事業，自可當仁不讓，乃必欲放棄責任，讓人專美，是誠何心。

昔年吳稚暉先生著論，謂中國文字艱深，當捨棄之，而用世界語。章太炎師曾著論駁之。弟則以為世界未至大同，則各國皆未肯犧牲其國語。中國人自亦有同情。故今日遽欲廢棄漢文而用世界語，未免嫌早一點。然不廢漢文而提倡世界語，有何不可。弟意最好從高號小學起，即加世界語一科。（高小之英文本可刪去。蓋其人若能進中學，則中學一年級之英文，固是從 a b c d 字母教起，全不在乎高小之多此贅瘤。若無力進中學，則此區區幾句粗淺的英國話，學了毫無用處也。）世界語文法簡單，發音平正，從無例外之文法發音。以兩年之力記生字一萬，則雜誌書籍無不可看，豈非極有益之事。且外國人名、地名及學術上專門名詞之無從譯義者，（專門名詞可譯義者，雖居十之七八，然不能譯義，止可譯音者，亦必有十之二三。）現在編譯書籍最爲困難。若用華字譯音，總是不能譯準，仍非下加括弧注原文不可。（此意詳上月與公論譯音之信中。）若用西文原字寫入，斯誠善矣。然各國於字母發音，各不相同。人名地名尤甚。且如 Hegel 一字，其首之 H 依英德則有音，依法則無之。又如 Hugo 一字，亦同此例。故或譯『器俄』、『許俄』，或譯『虞哥』、『爾荷』也。依名從主人之例，則人名地名自當各讀其本國之音。而學術名詞，則普通用英，講究者用德。然法之學術非遜於德，且法人多爲德人之先知，先覺，似乎用法尤

爲合理。然此不過我一人之臆見，終竟不能劃一。大約各視譯書者自己外國文之程度而定。如此，則一部書中嵌入之外國字名詞，兼數國之拼法，數國之讀法，無論讀者未必能盡懂此數國文字也。卽曰懂矣，而甲字依英讀，乙字依法讀，丙字又須依德讀，乃至丁戊已……諸字，又須讀西班牙意大利俄羅斯……之音，其爲紛擾，不已甚乎。弟意今後凡書中嵌入之外國名詞，欲免上列種種困難，只有用世界語之一法。試以地名言之，如比利時國，不作 *Belgium* (英) 不作 *Belgique* (法) 而作 *Belgilio*。希臘國不作 *Greece* (英) 不作 *Grece* (法) 而作 *Grekujo*。西班牙國不作 *Spain* (英) 不作 *Espagne* (法) 不作 *España* (西) 而作 *Hispanujo*。人名及學術名詞準此。如此辦法，實有三善。(1)發音皆有一定，毫無難讀之慮。(2)免得忽此忽彼，不能劃一。(3)世界語爲將來人類公用之語言，所有各種名詞，可以算得一種永遠不變之定稱。中國書中嵌入別種文字，舍此其誰。(況世界語不得以外國語論。在世界未至大同以前，無論何國，皆可以世界語爲「第二國語」。故中國文書中嵌入世界語，實與寫中國字無異。)或謂此語出世未久，各種名詞，恐未完全。其實不然。世界語之「百科全書」已有成書。手此一種名詞，何患不敷。卽以淺近言之，日本中村精男、黑板勝美、千布利雄三君合著之「大成 *エスペラント* 和譯辭典」所載科學哲學文學以及宗教歷史上之名詞，已甚多多。中國人喜歡閉着眼睛瞎講，頑固黨既慮有此語而國粹消亡，洋翰林又慮有此語而彼所操之英語（或他國語）失其名貴之價值，於是交口詆毀，務必不許他人學習。此種狃狃之妙相，真欲令人笑死。Fowler 以蓋世文豪而用世界語著書，Oswald 以科學大家而以化學所得之諾倍爾賞金充傳播世界語之用，他國學者如此熱心世界語，返觀吾國

之所謂學者，大言不慚，抹殺一切，以西學爲末技，以世界語爲粗淺，說得「像煞有介事」，其實茅塞心中，滿口胡柴，嗚呼！中西人之雅量，其相去之遠，竟至於此，眞令人哭不得，笑不得矣。

一月以來，種種怪事，紛現目前，他人以爲此乃權利心之表現，吾則謂根本上仍是新舊之衝突。故共和時代，尙有欲宣揚「辨上下，定民志」，「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之學說者，大抵中國人腦筋二千年來，沈溺於尊卑名分綱常禮教之教育，故平日做人之道，不外乎「驕」「詔」二字。富貴而驕，雖不合理，尙不足奇。最奇者，方其貧賤之時，苟遇富貴者臨於吾上，則趕緊磕頭請安，幾欲俯伏階下，自請受笞。一若彼不凌踐我，便是損彼之威嚴，彼之威嚴損，則我亦覺得沒有光彩者然。故一天到晚，希望有皇帝，希望復拜跪。仔細想想，豈非至奇極怪之事。故如孔丘者，我固承認其爲過去時代極有價值之人，然其「別上下，定尊卑」之學說，則實在不敢服膺。（或謂二千年以前之人，其腦筋中，決不能發生平等之觀念，故不能責孔丘倡「別上下，定尊卑」之學說。吾謂此說殊不盡然。彼莊周、墨翟、宋鈞、許行諸人，固亦二千年以前之人也。何以彼等便能倡平等之學說乎？）乃今之尊孔者，則似專壹崇拜此點，猶憶夏穗卿先生前著「中國社會之原」（見癸卯年新民叢報）謂使墨子之道而大行於漢晉，則中國當早爲共和國。無如其說太幫助百姓，大爲君主所惡，而儒教，則經荀卿諸人之發明，處處利便於皇帝。於是「教競君擇，適者生存」，「儒教尊卑上下之精義，遂爲崇於二千年來之中國」（夏先生原書，今不在手頭，撮其要旨如此）。夏先生至謂「墨躐儒興」爲涿鹿戰後一大事，此實精絕之論。故先生大著「吾人最後之覺悟」一篇所陳之義，弟以爲於今月爲最要之圖。否則儘管掛起共和招牌，而貨不眞，價不實，不但欺

童叟，并且欺壯丁。此種國家，固斷無可以生存於二十世紀之理。

近日解散國會之呼聲日高。然欲解散者，無論其居心何若，而做到文章，打到電報的理由，要不能太離本文。故僉以「制憲不善」爲詞。獨康聖人別開生面，以不定國教爲議員萬惡不赦之罪。自吾儕觀之，「尊崇孔子」四字寫在憲法上面，已經覺得不倫不類。而康先生則以爲孔子而僅僅「尊崇」未免尙嫌平淡無奇。充其量，蓋非以孔子爲三頭六臂，呼風喚雨，撒豆成兵之怪物不可。否則孔子猶是人類，縱然是空前絕後之至聖，似乎中華民國人人「尊崇」之，亦可算得克盡景仰先聖之能事矣。何以康先生遂要磨拳擦掌，怒髮衝冠，與議員不共戴天乎。康先生此等動作，我儕見之，實欲失笑。然吾欲請問康先生，議員不定孔教爲國教，其罪誠莫可道矣。不知「長素」二字，又作何解。以「素王」之聖，而竟有妄人，不但不稽首膜拜，還要自以爲比他「長」一點。此等非聖叛徒，當科何罪。願康先生下一轉語來。

弟 錢玄同

僕前答某君書，所謂「華美無用之文學」者，乃一時偶有一種膚淺文學觀念，浮於腦裏，遂信筆書之，非謂全體文學皆無用也。世界語猶吾之國語，謂其今日尙未產生宏大之文學，則可謂其終不能應用於文學，則不可。至於中小學校，以世界語代英語，僕亦極端贊成。吾國教育界果能一致行此新理想，當使歐美人震驚失措。且吾國學界世界語果然發達，吾國所有之重要名詞，亦可以世界語書之讀之，輸諸異域，不必限於今日歐美人所有之世界語也。高明以爲如何。全部十三經不容於民主國家者，蓋十之九九。此物不遭焚禁，孔廟不燬，共和招牌當然挂不長久。今之左袒孔教

者，罔不心懷復辟。其有不心懷復辟者，更屬主張不能一致貫徹之妄人也。康南海意在做大官，尊孔復辟，皆手段耳。此僮更不足論。其徒梁任公嘗直稱其名曰康，有爲深惡之也。獨秀

獨秀先生足下。昨得「新青年」三卷一號，奉讀大著「對德外文」甚佩甚佩。又讀「國語研究會」會章及徵收會員啓，知國中明達之士皆知文言之當廢而白話之不可免，此真足令海外羈人喜極欲爲發起諸公起舞者也。

通信欄中有錢玄同先生一書，讀之尤喜。適之改良文學一論，雖積思於數年而文成於半日，故其中多可指摘之處。今得錢先生一一指出，適受賜多矣。中如論用典一段，適所舉五例，久知其不當。所舉江君二典，尤爲失檢。錢先生之言是也。

錢先生所論文中稱謂文之駢散文之文法諸條，適皆極表同情。其評「老殘遊記」尤爲中肯。適客中無書，所舉諸書皆七年前在上海時所見。文成後思之，甚悔以「老殘遊記」與吳趸人李伯元並列。今讀錢先生之論，甚感激也。

適於錢先生所論亦偶有未敢苟同之處。今略記之，以就正於足下及錢先生。（一）錢先生云「至於近世聊齋志異諸書，直可謂全篇不通。」此言似乎太過。聊齋志異在吾國筆記小說中，以文法論之，尙不得謂之「全篇不通」。但可譏其取材太濫，見識鄙陋耳。（二）神怪不經之談，在文學中自有一種位置。其功用在於啓發讀者之理想。如「西遊記」一書，全屬無中生有，讀之使人忘倦。其妙處在於荒唐而有情思，詼諧而有莊意。其開卷八回記孫行者之歷史，在世界神話小說中實爲不可多得之作。全書皆以

諛語滑稽爲宗旨，其寫猪八戒，何其妙也。又如孫行者爲某國王治病一節，尤諧謔可喜。似未可與「封神傳」之類相提並論也。(三)「七俠五義」在第二流小說中，尙可稱佳作。其書亦似有深意。如宋仁宗在史上爲明主，而此書乃記其貴爲天子而不知其生身之母淪爲乞丐，聖明天子固如是乎。其書寫人物略有「水滸」之遺意。其前半之蔣平，後半之智化，皆能栩栩生動。似未可以「誨盜」一端抹殺其好處也。(四)錢先生以「三國演義」與「說岳」並舉，亦似未盡平允。「三國演義」在世界「歷史小說」上爲有數的名著。其書謬處在於過推蜀漢君臣而過抑曹孟德。然其書能使今之婦人女子皆痛恨曹孟德，亦可見其魔力之大。且三國一代之史事最繁複，而此書能從容記之，使婦孺皆曉，亦是一種大才。豈作「說岳」及「薛仁貴」「狄青」諸書者所能及哉。(五)錢先生謂「水滸」「紅樓夢」「儒林外史」「官場現形記」「孽海花」「二十年目覩之怪現狀」六書爲小說之有價值者。此蓋就內容立論耳。適以爲論文學者固當注重內容，然亦不當忽略其文學的結構。結構不能離內容而存在。然內容得美好的結構乃益可貴。今卽吳趼人諸小說論之。其「恨海」「九命奇冤」皆爲全德的小說。以小說論，似不在「二十年怪現狀」之下也。適以爲「官場現形記」「文明小史」「老殘遊記」「孽海花」「二十年怪現狀」諸書皆爲「儒林外史」之產兒。其體裁皆爲不連屬的種種實事勉強牽合而成。合之可至無窮之長，分之可成無數短篇寫生小說。此類之書，以體裁論之，實不爲全德。若我佛山人經意結構之作如「恨海」「九命奇冤」則與此類大不相同矣。「二十年怪現狀」在上所舉同類之書中，獨爲最上物。所以者何。此書以「我」爲主人。全書中種種不相關屬之材料，得此一個「我」乃有所附着，有所統系。此其特長之處。

非李伯元所及。「孽海花」一書，適以爲但可居第二流，不當與錢先生所舉他五書同列。此書寫近年史事，何嘗不佳。然布局太牽強，材料太多，但適於節記之體（如近人春冰室野乘之類）而不得爲佳小說也。其中記彩雲爲某妓後身，生年恰當某妓死時，又頸有紅絲爲前身縊死之證，云云，皆屬迷信無稽之談。錢先生所謂「老新黨頭腦不甚清晰之見解」者是也。適以爲以小說論，「孽海花」尙遠不如「品花寶鑑」。「品花寶鑑」爲乾嘉時京師之「儒林外史」，其歷史的價值，甚可寶貴。淺人以其記男色之風，遂指爲淫書，不知此書之歷史的價值正在其不知男色爲可鄙薄之事。正如「孽海花」「官場現形記」諸書之不知嫖妓納妾爲可鄙薄之事耳。百年後吾國道德進化時，「新青年」第一百卷第一號中將有人痛罵今日各種社會寫實小說爲無恥誨淫之書者矣。（美國人驟讀此種小說，定必駭怪。同此理也。）故鄙意以爲吾國第一流小說，古人惟「水滸」「西遊」「儒林外史」「紅樓夢」四部。今人惟李伯元吳趼人兩家，其他皆第二流以下耳。質之足下及錢先生以爲何如。（第二流正多佳作，如「鏡花緣」一書，爲吾國倡女權說者之作，寄意甚遠。其寫林之洋受纏足之苦一節，命意尤顯，以錢先生未及此書，故一及之。）

論戲劇一節，適他日更有「戲劇改良私議」一文詳論之。今將應博士考試，不能及之矣。胡適五月十夜

玄同先生謂聊齋志異全篇不通，雖未免過當。然作者實無文章天才，有意使典爲文，若醜婦人搽胭脂粉，又若今之村學究滿嘴新名詞，實在令人肉麻。吾國節記小說，以愚所見，最喜「今古奇觀」。文筆視聊齋自然得多，取材見識亦略高。所述杜十娘宋金郎二事，舊劇家盛演之，觀者咸大歡迎。而原書之聲價反在聊齋下，毋乃世人惑於堆切之套語浮詞乎。足下及玄同先生盛稱水滸紅樓

等為古今說部第一，而均不及「金瓶梅」何耶。此書描寫惡社會，真如禹鼎鑄奸，無微不至。紅樓夢全脫胎於金瓶梅，而文章清健自然，遠不及也。乃以其描寫淫態而棄之耶。則水滸紅樓，又焉能免。即名曲如西廂記牡丹亭，以吾輩迂腐之眼觀之，亦非青年良好讀物。此乃吾國文學缺點之一，足下及玄同先生以為如何。

獨秀

英 漢 新 字 典

原書一千九百十年出版 凡極尋常之字 多半節略 而於科學專名 習用俗語 及一切疑難之字 則搜羅甚詳 字典中之具有特長者也

(定價大洋一元)

羣 益 書 社
棋 盤 街
印 行

女子問題

●女權平議

吳曾蘭

歐洲自盧梭福祿特爾穆勒約翰斯賓塞爾諸鴻哲提倡女權，男女漸歸平等。美洲男女同校，自小學至於大學，學科一律。女子之成績，反優於男子。立法司法行政，女子皆得爲之。紐約一府，女子之爲官吏者，且數千人。而發明家尤以婦女居其多數。美洲人至有男子末路之歎。此次大戰，婦女起而同男子服務於國家社會者，尤卓著於世界。其運動參政權風潮之激烈，更非吾國議員所敢幾其毫末。報章所載，昭布耳目，非空言也。夫謂吾國女子二千年來受儒教之毒，壓抑束縛，蔽聰塞明，無學問，無能力，現在不可與歐美并論，即起而行使無意識之女權，尙可言也。若漫不加察，指主張女權者爲謬言，而必謂女子學問不可造，能力不可復，則妄矣。今謂革命二字，惟政治與種族上可言，家庭與道德上則不可言，而言女權革命爲尤甚。吾試問家庭不可改革，則今之家族主義，能永久保持不改入個人主義乎？今之大家主義，能永久保持不改入小家庭主義乎？恐言者不敢堅也。道德不可改革，則歷史忠臣之義，不見於共和，一夫一妻之制，特著於新刑律，言

女子問題

者又將何以解。按革卦疏云：革者改變之名也。此卦名改制革命，故名革。已日乃孚者，夫民情可與習常，難與適變，可與樂成，難與慮始。故革命之初，人未信服，所以即日不孚。已日乃孚也。然則革者改變之名，非必斷胫流血而後可謂之革命。吾國人拘墟固執，則古稱先，已成天性。語以適變，慮始之事，則適然而驚。故觀於趙武靈王商君李斯之議變法可知。反對者多，籠統而无當。革卦疏又云：計王者相承改正易服，皆有變革，而獨舉湯武者，蓋舜禹禪讓，猶或因循。湯武干戈，極其損益，故取相變甚者以明人革。是知變革之道，不貴因循，取其變甚。政治如此，餘可推知。證諸歐美潮流，日異月新，更無不合。夫事之是非，學之優劣，苟無比較，曷明得失。故歐美爲學之方，皆以比較爲重。若既不深知歐美之俗，而僅舉古義爲言，一隅之見，甯有當哉。

言者謂吾國男女之權，實未有天然之階級，何革命之足云。不過分爲內治外治而已。外與內相對抗，不平云乎哉。按易坤卦云：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疏云：地道妻道，臣道也者，欲坤道處卑，待倡乃和，皆卑應於尊，下應於上。繫辭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又曰：乾道成男，坤道成女。說卦曰：乾爲天，爲君，爲父，坤爲地，爲母，繁露基義曰：天

爲君而覆露之地爲臣而持載之。陽爲夫而生之。陰爲婦而助之。春爲父而生之。夏爲子而養之。王道之三綱。可求於天也。白虎通論三綱之義曰。君臣父子夫婦。六人也。所以稱三綱何。一陰一陽之謂道。(易繫辭傳文)陽得陰而成。陰得陽而序。剛柔相配。故六人爲三綱。据易之文與董班之說。以坤爲地道。妻道。臣道。爲女。母爲卑。爲賤。爲下。以乾爲天。爲君。爲父。爲尊。爲貴。爲上。又以陽剛爲君。父。夫。陰柔爲臣。子。婦。尊卑。賤上下之義。皆由易確定。其天然之階級。董仲舒班孟堅不過本易之理申明之。陳碩甫曰。爲學當從西漢入。東漢人名物象數言之。非不精確。然西漢人無意識一二語。已勝東漢人千百言。此即微言大義也。故就中學言。中學不能據東漢許氏解字之書。以反駁西漢董氏之微言。及班氏所錄十四博士之大義。謂孔氏之書。未常明言三綱。遂歸獄董班也。大戴禮本命曰。夫者扶也。白虎通嫁娶曰。夫者扶也。扶以人道者也。而曲禮曰。庶人曰妻。釋名釋親屬曰。士庶人曰妻。妻者齊也。夫賤不足以尊稱。故齊等言也。大戴禮本命曰。婦人者伏於人者也。白虎通三綱六紀曰。婦者服也。服於家事。事人者也。是夫之於妻。儻若有扶佐之義。而妻之於夫。則當服之事之。其訓齊者。乃夫賤不足以尊稱。始言齊等齊等於賤。非齊等於夫。其所謂治內即

服事人耳。易家人卦曰。无攸遂在中饋。疏云。婦人之道。巽順爲常。无所必遂。其所職主在於家中饋食供祭而已。詩斯干曰。無非無儀。惟酒食是議。箋云。婦人無專於家事有非。非婦人也。有善。非婦人也。婦人之事。惟議酒食爾。白虎通論婦人之贊曰。婦人無專制之義。御衆之任。交接辭讓之禮。職在供養饋食之間。此則婦人治內。於供養饋食之外。不但御衆交接辭讓之事。不能預聞。且有非有善。皆所深戒。其視婦人。不啻機械玩物。卑賤屈服。達於極點。尙謂內與外可相對抗。男與女可稱平等。真所謂違心之論。非愚即誣也。

言者又謂古代男女權或不平。女權重。故姓字從女生。男權優。故以女子爲產業爲貨財。此又當考社會之起原。進化之次第。乃可以明其說。蓋原人時代。男女皆平等。女子亦以個人自視。扶陽抑陰之風。一無所有。亦以斯時之婦人。絕無依賴男子之心。有以致之。至於姓字從女生。則曲禮曰。姓之習生也。左昭四年傳釋文曰。女生曰姓。有賀長雄曰。當族制未發生之世。無所謂夫。無所謂妻。人即有名。惟以明其人與地之區別。而其父母之血統。與他血統之區別。初無辨號。故此期間。只有個人之名。而姓尙未起。及部落爭鬥之事起。而掠奪外女之習生。人皆以掠外女爲榮。媾同姓爲

性高。專制時代之婦女出。則聽命於夫。入則聽命於翁姑。閉閨
闔。不能自主。一無所知。一無所能。與六畜無異。只知飲食。只知養
子。以此輩無知無能之人。爲羣男之母。則舉國男子當幼稚之時。
不受其害者鮮矣。以此輩禽獸之人。爲羣男之妻。則舉國男子當
既壯以後。不受其害者鮮矣。擡拿馬人以一牛換一妻。徑打人以
雙鞋換一妻。六針易一婦。則視婦女如貨財之說也。拉丁購買婦
女之名詞曰滿登林。希臘購買婦女之名詞曰啞華。今西人授戒
指之禮。猶是此俗之遺蹟。據軒利勉所考。凡婦女被搶逼而爲妻
者。頭上須戴一簪如簪形。以示馴服之意。今世婦女之插簪。猶是
此俗之遺蹟。則視婦女爲奴隸之證也。是故女權之重。男權之優。
乃自有其先後。而非同時見其優重。進化之跡。不可誣也。吾國儒
教。素主宗法社會之階級制度。故尊卑貴賤。上下之義。由易發其
凡文字。其存勿能深諱。即言者所引家人卦考之。曰女正乎內。男
正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疏云。
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者。因正位之言。廣明家人之義。乃道尊二
儀。非惟人事而已。家人則女正於內。男正於外。二儀則天尊在上。
地卑在下。同於男女正位。故曰天地之大義。家人有嚴君焉。父母
之謂者。上明義均於天地。此又言道齊家邦。父母一家之主。家人

尊事同於國君。婦身之義。則女內男外。同於天尊地卑。男尊。在上
女卑。在下。無所稱平等。其曰家人有嚴君父母之謂。則以父母爲
一家之主。家人當尊事之。猶國君爲一國之主。國人當尊事。乃明
下對於上。卑對於尊之義。非夫對於妻之義。儒教恆以君比父。化
家爲國。此亦其一端。不得皆指爲漢儒之警說。再證以詩斯于曰。
乃生男子。載寢之床。乃生女子。載寢之地。箋云。男子生而臥於床。
尊之也。女子生而臥於地。卑之也。禮喪服曰。婦人有三從之義。無
專用之道。故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穀梁隱二年傳曰。婦
人在家制於父。既嫁制於夫。夫死從長子。婦人不專行。必有從也。
此則詩禮春秋皆原於易。董班鄭孔悉本於經。學有所從。出說有
所自。始推之唐律十惡之條。八曰不睦。注曰。毆告夫。疏議曰。依禮。
夫者婦之天。又云。妻者齊也。恐不同尊長。故別言夫。此唐律以夫
同於尊長也。又諸毆傷妻者。減凡人二等。死者以凡人論。疏議曰。
妻之言齊。與夫敵體。議同於幼。故得減凡人二等。此唐律以妻同
於卑幼也。又諸妻毆夫。徒一年。若毆傷重者。加凡門傷三等。在妻
之於夫。則視同尊長。夫之於妻。則視同凡人。論刑則妻獨加重三
等。夫獨減輕二等。責之極重。視之極輕。新刑律殺傷罪理由曰。殺
人者死。雖爲古今不易之常經。然以中律而觀。妻之於夫。與夫之

於妻。其間輕重懸絕。推而至於尊長卑幼良賤。亦復如此區別。(一) 漢清律例於夫妻之科刑。更不平等。試考之。重男輕女。刑禮同然。夫父子夫妻倫理上之各分不同。法律上之人格則一。刑法上之性質止論其人之行為。究應科刑與否。而個人身分地位。於犯罪之成立及科刑之加重減輕。本無何等之關係。此文明國家法律之所同。所謂法律上之平等也。吾國專重家族制度。重名分而輕人道。蔑視國家之體制。道德法律。並為一談。此西人所以由譏吾為三等國。而領事裁判權卒不能收回。貽國家莫大無窮之恥也。故考禮刑之所出。其義悉根本於儒教。况孔氏常以女與小人並稱。安能認為主張男女平等之人。且吾人所爭平等為法律上之平等。所爭自由為法律內之自由。非無範圍之平等。無界限之自由。而天尊地卑。扶陽抑陰。貴賤上下之階級。三從七出之謬說。其於人道主義。皆為大不敬。當一掃而空之。正不必曲為之說也。

言者又曰。我國男女之權。無精確之考察。有奴視其妻者。亦有奴善其夫者。不知女權之輕重。當以世界所標者為準。法律所與者為衡。奴視其夫。苟裁之以法。妻必無幸。奴善其妻者。則不然。此觀於古代漢武之誅句弋。元魏之立太子。輒誅生母。咸洪張巡殺妾以享士卒。及近日人口之買賣。子女之拋棄諸事。實多男子尊長

操其權。可以恍然矣。抱朴子曰。西施有所惡而不能滅。其美者多也。嫫母有所善而不能救其醜者。醜篤也。吾亦曰。吾國女子非盡無權。特無權者衆。而有權者又非禮經法律所明與。乃偶有而非確定也。原人時代。男女雖平權。無意識之平權也。立憲時代。女子當平權。有意識之平權也。是即法律所許國民平等自由之權。吾女子當琢磨其道德。勉強其學問。增進其能力。以冀終得享有其權之一日。同男子奮鬥於國家主義之中。追踪於今日英德之婦女。而固非與現在不顧國家之政客議員。較量其得失於一朝也。嗚呼。良妻賢母固為婦女天職之一端。而生今之世界。則殊非以良妻賢母為究竟。吾讀歐美人所著新倫理學。以歐美婦女之趨勢。證吾國家庭之現象。誠有不忍言者。夫報章為輸入文明之具。而非擁護頑梗之符。語曰。知今不知古。謂之變替。知古不知今。謂之陸沈。願通達古今之君子。覽世界之大勢。勿徒吟咏咀嚼二千年以上之陳言。甘以國家殉古之聖人於荒塚。以其為禍之烈。不獨在吾女子也。

此文作者吳女士即又陵吳先生之夫人也 記者謹

●改良家庭與國家有密切之關係

孫鳴琪

余曩者遊學美國，見彼國於通都大邑之間，皆有一種特別審判廳，名曰關係家庭宮院，審理一切夫婦間不愉快之事。每歲案以數千百計。經法庭審查，不愉快之原因，其故有三。

(一) 男子與女子成親之前，相識未久，遽訂婚約。在女子一方面，不知男之家世如何，職業如何，其力量能否供給家室之費用。男子一方面，亦不研究女之學問如何，情性如何，有否為母之資格。或為容貌之愛戀，或為金錢之媒合，一時間不暇細究，草草成婚。異日色衰愛弛，下堂求去，紛紛呈訴，請求離婚，此其不愉快之原因一。

(二) 男子與女子，均屬愚蠢之流，對於夫婦之責任，與其重要，茫然不知。平日未嘗學問，缺乏教育。於供給與支持家庭之事務，或男子不願以勞苦之資財，供給家用，女子亦不知保守良好家庭。當關係家庭宮院初立之時，對簿公庭者，工業中人，居其多數。或女子在工場做工，辛苦終年，不能享家庭快樂。或男子又不願以工資供給家用，女子亦無識成立一清潔人家，又不知衛生之道，家居什物，不合衛生，致使男子放工回家，又要料理家事。或女子專喜講究衣飾，搔首弄姿，竭男子終歲所入，不足以供給女子揮霍之需。要皆由雙方缺乏家庭教育之故。以上種種，不一而足。此

其不愉快之原因二。

(三) 工業中人，工錢所入，不敷贖家，又無才學，不能另營他業。夫婦之間，時間詬碎，絕少家庭快樂之趣。甚或撲殺他鄉，歸期莫卜。此其不愉快之原因三。

以上三端，皆余遊學美國時所見聞者。考之西文著述中，大略相同。然皆歐美習尚使然，而非所論於中國女子者也。余更為中國女子進一說焉。中國女子界之黑暗，匪伊朝夕。欲改良如以上家庭之惡感，其策有二，特詳述之。

(一) 應解除男女早婚之事。何以言之？蓋男女當十餘歲妙齡時，童心未化，科學不知，一旦使之成家，微特不識愛情為何物，嬌痴性成，不能操持家政。如此欲其成立良好家庭，不憂憂乎其難之哉。夫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古有明訓。女子當十歲時，宜令就學。科學中以家政科，保姆科必要，以養成他年嫁為人婦之豫備。男子亦宜早入學堂，俾習各種學科，略知家庭之道。男子對於女子之職任，與家政，一一練習於平時，庶不致流蕩忘反。夫倡婦隨，自有天然樂趣。至於訂婚之時，不宜偏信冰人之言，必其人學問職業家世，博訪周諮而無遺。為父母者，慎毋草率從事，致貽種種之惡感。此亦改良家庭之必要。願世人其三致意焉。

(二)男女宜知生命之要旨。亦宜教授高尚之生命與思想。蓋男子必須有職業。衛生之學。亦應研究。公益之事。不可漠視。為父母者。各宜教導男兒。以愛國齊家之道。更當教女兒為婦治家之要務。必先有良好家庭。然後可成強國。語云。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此之謂也。

總之一切關係家庭之問題。要皆關係國度。國之強弱。視家庭之良否。以為斷。故端正之士。能成立一清潔快樂之家庭。而後方能於社會上謀公益。齊家治國之道。息息相通。余故曰。改良家庭與國家有密切之關係。



美國東湖
先生原著

中英會話辭典

袖珍精裝一冊
定價一元二角

本書著者為美國博言博士 E. W. Haskins。東湖先生書中體例首編摘取日常所用各種名詞形容詞分章節目別類提出以便學者易於暗記。二編為普通各種會話。三編為商業各種會話。四編為普通及商業往復各種信札其信札之稱呼格式以及商業上之常用省畧語字廣告樣式招牌文字等無不一一彙舉計凡分一百六十餘類可謂搜羅宏富而剖別至於細微又臚列極有順序無絲毫凌雜紛亂之弊意有所需翻索即得其中會話體裁宛若兩人對坐互相應答按時按事徹始徹終尤為本書之特色洵會話書中最整秩完備之作迥非徒然抄集多數散語而成者所可望其項背者也。

陳言
編著

和漢熟語字典

精裝大本一冊
定價一元二角

上海
羣益書社
行印

精裝一册
定價大洋
一元五角

完富無比

日本

清木昌吉

原著

英文書翰鑰

一名
英漢尺牘
大全

書凡六編三十章。一百一十餘節。其中整篇尺牘三百餘首。萃錦散句二千餘句。信封信箋款式四十餘種。名片款式二十餘種。告白格式十餘種。人之分類自名公巨卿。至於士農工商。各有舉例。事之分類。自慶祝弔唁。銀錢往來。至於家庭瑣屑。分別為二十餘項。關於社會上應有之尺牘。殆已搜載無遺。而於尺牘書寫。收發之種種規則。花郵片之書寫法。名片之使用法。等。不憚詳細解剖。反覆說明。尤為難能而可貴。譯文典雅高華。絕無粗俗牽強之弊。其後所附錄之八門。因於尺牘有關。遂並刊於是。冊然在英籍中。則皆各成一書。是購一書。不啻購多書也。

黃 譚 陳
光益合編

實用德文典

長沙馮雄宇譯

全書共分四十七章。於品詞之性格及其變化。論述甚詳。每一章內先述詞之用法。次舉單語。次列德文中譯之例。次列中文德譯之例。德文中單數複數。男性女性之別。分析最嚴。本書不憚詳述。務使學者易於了解。書中取材適當。配佈整齊。用作高等學校。或高等專門學校教本。極為相宜。

上海益群書社印

全一册
定價一元二角

書報介紹

歐洲政體輯要

美國歐哥著 六六八頁 一九一三年出版

Org: The Governments of Europe. Macmillan Co.
1913 New York.

英文書籍中關於歐美政治制度之著述，汗牛充棟，而能於數百頁中詳記列邦政體者，昔惟有威爾遜氏之「國家」一書。威爾遜氏曾掌教於普仁斯敦大學，後被舉為同校校長，即合衆國現任之總統也。「國家」最初由日人高田早苗譯成日文，稱政治汎論。後吾國更轉譯為漢文，仍高田氏之舊稱。吾國之研究政治者，類多取資於是書。然威爾遜之原著，成於一八八九年，其後雖再版無數，而未嘗加以重要之修正，以視諸歐哥之近著，誠有後於時代之感。邇者高田氏復改訂原譯，補述列邦政體近廿餘年之發展，吾尚未見其書，不識其價值奚似。然於英文書籍中最近最新之出版者，則當推歐哥之作無可疑也。

歐哥所記之政體凡十三邦。大布列顛、德意志、法蘭西、意大利、瑞士、奧地利、匈加利、荷蘭、比利時、丹麥、瑞典、挪威、西班牙、葡萄牙。就中以英國為最詳，幾占全書四分之一。其他則依其邦之重輕，而詳簡有差。凡憲法之成就、行政立法司法及地方制度，罔不條舉。

而斯書最特出之點，勝於政治汎論者，即在政黨諸章。明各邦政黨之變遷及今日之現狀。今日列國之政治，其表面其形式固若憲法法律之所制定，而政治之運用活動，則多操諸政黨。故必視政黨之派別，明政黨之真相，乃能究諸邦之政局。而歐哥之書，述政黨頗詳。凡研究政治學或留心歐洲諸邦內政者，皆宜購置一編以為參考也。

社會政治學報北京中國政治學會出版 年費四元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Published Quarterly by the Chinese Social and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中國政治學會發起於留學歐美之人士，而美之駐京公使芮恩施君，鼓吹運動，為功尤巨。是會成立於民國四年冬，會中用英文，每季搜集會員演說及編輯之稿，印出問世，迄今已出至二卷一期。歐美之學校機關購閱者頗多，而國人聞此名者尚少，亦一怪事。報中不乏有價值之文章，如前政治顧問韋羅貝君之威文憲法論（第三期）馬寅初君之不兌換券論（第三期）王景春君關於中國鐵路之著述，皆可為國人治斯學者之參考。此外關於中國問題之作，不暇枚舉，而其思想其英文價值，亦至不齊，要在讀者之審判力若何耳。

北京大學同學儉學會啓

學以儉名節欲葆真之惜也吾曹負笈千里束脩來誠亦既以學爲職志矣學則不能無所需需則不能無所費膏火住居載籍器用無一事可減即無一費可省儉之固無可儉矣然則儉義云何何故以儉名其學曰儉所儉不儉而已紙醉金迷呼盧擲彩吞雲吐霧玉杯象箸是皆足以耗吾財而伐吾性儉之可也儉吾財即所以節其欲節吾欲即所以養吾廉儉其不儉是曰齷不儉其儉是曰濫濫也齷也是豈善言儉哉誠能從所善而去不善不爲惡俗所浸潤自立以立人自達以達人斯時吾曹之性真庶可葆乎

諸君試念今國勢之枕陲政治之混莽民德之墮落生計之恐慌學風之不振環於我身之外者其弊不可擻髮數要皆以奢爲最大病根吾曹距容熟視而無睹耶苟欲轉移風化救正人心其德國莫尚於儉矣

同人等有感於此輒不自揆草就簡章十則進商校長亦已蒙其首肯矣並希吾曹積極進行與旅歐儉學會東西輝映亦豈僅吾校之光榮哉是故本會所揭諸者言簡旨約曰勸學曰儉財兩端

北京大學同學儉學會啓

盡之矣言簡易守也旨約易操也由是呈請不設舍監垂自治也不備僕役勞筋力也校中緣是節省鉅款充本會經常費用吾曹宜如何感發精神講求懿德以崇純潔樸素之風乎

諸君亦樂觀厥成耶曷與乎起（民國六年四月十六日）

發起人朱一鶚

贊成人陳鐘凡梁敬錄雷國能江水一

周烈亞范文瀾吳澄喻鑑張修

曾繁傑李宏增方豪段頤盧鏡

楊濟革李際和

北京大學同學儉學會簡章

- (一)宗旨 在發展自治之能力尤以尚儉樂學爲宗旨
- (二)定名 本會名爲北京大學同學儉學會
- (三)會員 凡本校同學贊同本會宗旨而能實行各項規約者爲實行會員若因積習已深一時驟難盡改惟期之將來者爲預備會員
- (四)任務 本會無會長等名目惟由會員中公推同志數人分任總務文牘會計等事務
- (五)規約 本會會員應嚴守右列各項規約

(1) 勿賭博 (2) 勿狎妓 (3) 勿吃烟 (4) 勿吃酒 (5) 勿坐車(非絕對的規定) (6) 愛用國貨 (7) 節衣 (8) 儉食

(9) 躬行洒掃 10 寢興準時

(六) 住址 本會會員寄宿舍由校中指定實行會員與預備會員不得同住一宿舍內惟舍內均不設盥盆不設盥差(號房茶房不在此限)

(七) 權利 本會會員不收入會費會中應用款項暫請校中將舍盥及聽差薪水項下所節減經費悉數移用(若辦理雜誌游藝體育及他項有益等事務)本會會員有享受之權利

(八) 義務 本會會員應盡右列各項義務

(a) 維持公安秩序 (b) 互相規勸及互相規勸切磋

(c) 扶助急難 (d) 紹介有志向學者入學

(e) 改良社會

(九) 評議會之組織 每一宿舍內得公舉五人為評議員以議決應與應革之事件及會員違背規約之處分

(十) 會員資格之喪失二端

(1) 自行辭退者

(2) 違背左列規約者由評議會議決令其出會並不得享受一切之權利

(十一) 附則 除舍內編則另訂外本簡章有未妥洽之處應俟開大會時修正自次學年開學時實行



投稿簡章

- 一 來稿無論或撰或譯皆所歡迎一經選登奉酬現金每千字自二元至五元
- 二 來稿譯自東西文者請將原文一并寄下
- 三 本誌每面十六行每行四十字稿紙能與相合最妙字以明顯為佳
- 四 來稿以未經登載各處日報及他雜誌者為限
- 五 來稿無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聲明必還亦當照辦
- 六 寄稿最好由郵局掛號擲下本社即以該局回單蓋戳為憑不另作覆
- 七 收稿處上海棋盤街羣益書社

新青年第三卷第四號

中華民國六年六月一日

編輯者 新青年雜誌社

發行者 羣益書社

印刷者 羣益書社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 羣益書社

費 郵	國 外		本 國	價 定	
	其 他	日 本		二 角 一 元 二 元	一 冊 半年六冊 全年十二冊
	▲廣告價目 另有詳章▼ ▲如蒙惠顧 即行奉告▼	每冊六分	每冊分半	每冊分半	

